

挣扎的 魂灵

断断续续写于 1998 年 9 月至 1999 年 11 月

前言

在孤寂而阴暗的日子里，写下这些孤寂而阴暗的文字，是为了灵魂的呼吸。

灵魂快窒息了，虽然肉体还享受着“基本生存权”。

一条吧儿狗也可以享有“基本生存权”，可对一个生活在文明已发展到20世纪末的现代人而言，思想的自由、信仰的自由、言论的自由、精神的自由、创造的自由，这些被专制政权视为洪水猛兽的东西，就像阳光、空气、水一样重要。

没有这种自由，肉体虽然存在，灵魂已是僵尸。

十年前的热血悲歌，似乎已是遥远的记忆，春洪漫过的原野，寂静泥土上，生长出新的喧嚣。

“统一思想”的绞绳，将灵魂绞勒得濒临窒息。我伸出惨白的舌头，吐出一丝挣扎的气息；布满血丝的眼睛，昭示那尚未被奴化的最后一点血性。

不能在沉默中爆发，又不甘在沉默中灭亡，于是，陋室青灯，夜半独歌，悲风掠过，留下这一堆杂乱阴暗的文字，是为我灵魂的挣扎。



几名香港大学生批评巴金《随想录》忽略了文学技巧，文法上不通顺。对此，巴金在《探索集后记》中写道：“我从来不曾想过巧妙地打扮自己取悦于人，更不会想到用花言巧语编造故事供人消遣。我说过，是大多数人的痛苦和我自己的痛苦使我拿起笔不停地写下去……。我写作是为了战斗，为了揭露，为了控诉，为了对国家、对人民有所贡献，但绝不是为了美化自己。从《忏悔录》的作者那里我学到诚实，不讲假话。我写《家》，也只是为了向腐朽的封建制度提出控诉，替横遭摧残的年青生命鸣冤叫屈。我不是用文学技巧，只是用作者的精神世界和真实感情打动读者，鼓舞他们前进。我写作的最高境界、我的理想绝不是完美的技巧，而是高尔基草原故事中的‘勇士丹柯’——‘他用手抓开自己的胸膛，拿出自己的心来，高高地举在头上’……。我要掏出自己的心，要讲心里话。”

巴老的这段话深深打动了我们。

我们拥有太多语言优雅、技巧娴熟的作家，也拥有如杨朔、刘白羽那样的“莺歌燕舞”高手，更拥有“握精美之笔，挣金灿名利”的“大师”。但是，我们只有一个“用手抓开自己的胸膛”，用战斗的笔，向腐朽的封建制度控诉的巴金。在他身上我看到了这个可悲的民族在可悲的二十世纪后半叶中一抹希望的亮色。

我愿意在巴金“燃烧的心”的照耀下，穿过迷惘而黑暗的森林，走向一种崇高的死亡。

也许，正因为如此，我蜷缩在黑暗中，写下这些“黑暗的文字”。



楚怀王得到更年青、更漂亮的魏美人之后，妃子郑袖便失宠了。

郑袖既不对月垂泪，更不吃醋争风，她献温存、展笑脸，对情敌魏美人恩爱有加。不久，便取得了魏美人的信任和感激。一天，她关切地对魏说：“大王非常喜爱你的美貌，不过好像嫌你的鼻子低了一点，以后你再见到大王时，要是能用手帕捂住鼻子，大王就会更喜欢你了”。

魏美人感激不尽，照此办理。

怀王看见美人一见他就捂着鼻子，大惑不解，问郑袖是怎么回事。郑答

道：“我听说魏美人素有洁癖，她好像是怕闻到大王身上的臭味”。

怀王一听，龙颜大怒，立马将魏美人抓来，一刀割去美人秀鼻，再一脚将她踢入冷宫。可怜魏美人国色天香，转眼变作行尸走肉。

郑袖大获全胜，重承君王雨露龙恩。

郑袖赢得了怀王宠爱，但却从此受千古唾骂，成了阴险小人、恶毒奸妇的典型。在新出版的《小人研究》一书中，也将她列为“危险小人”的典型例子。

我心中颇有些不平。

怎么就没人想到真正冷酷的是那位“伟大君王”？怎么就不去声讨他一刀割去爱妃鼻子的残酷？不去质疑他不分青红皂白，随意置人于死地的皇权？

郑袖为获取唯一男人、也是最喜新厌旧反复无常的男人的宠爱，使用了“小人”手段，虽不道德，但有情可原。而楚怀王仅凭一句不实之词，便一刀毁掉自己宠爱情人的终身。谁更冷酷，谁是真正的“小人”？

我不懂，为什么数千年来，人们对专制王权的残酷千般容忍，对不幸女人的“阴险”则世代声讨？为什么总对放火的州官噤若寒蝉，对点灯的百姓义愤填膺？

三

据说，曾有一位漂亮的女演员对英国作家肖伯纳说：“如果我们两人结合，生下一个孩子，像你一样聪明，像我一样漂亮，那该多好”。肖伯纳回答：“如果不幸像我一样丑，像你一样蠢，那就糟了”。

美国的杰佛逊是“幸运”的，他在美国这块广阔的土地上，培育了一个人类“新生的孩子”，这“孩子”吸取了孟德斯鸠“三权分立”相互制衡的精华（漂亮），又吸取了卢梭和洛克“主权在民”的民主精髓（聪明），但却避免了“父”与“母”的缺陷。（如孟德斯鸠仅限于国家权力之间的互相制约和对行政权的过分强调；卢梭则倡导直接民主，认定权力不能转让，不能分割。）

杰佛逊也是“独特”的，他给这个“优生儿”倾注了大量自己的精华，中央和地方的分权制衡便是其中之一。

杰佛逊更是伟大的，为了防止专制独裁，他除了殚精竭虑构建民主政体外更是以身作则。作为开国元勋之一并身为总统的他，坚决不搞官本位和权力终身制，几年任期一满，便挥手作别，“不带走一片云彩”。

是不是正因为有了杰佛逊的这种伟大，才使那 200 年前才诞生的年轻国家，有了一种幸运，一种独特？

四

“儒、墨、法、道”的精英们，以及其后数千年的知识分子，眼中除了君主政体之外，再不知道、也不去思考还会有其它政体。仿佛就像一群生活在君王高墙之内的宫女，除了皇帝老倌这个惟一男人外，终身不知道还有其他异性。

他们的全部聪明才智和毕身的精力主要都用在如何认识君臣关系的性质和处理君臣关系的方式方法上，从未对“君本位”的体制发生过质疑。就像后宫三千佳丽，一心只用在苦苦邀宠争欢，而从不质疑皇上一夫万妻的“夫权”。

五

“我们都是木偶人，不能说话不能动”。这是我们儿时一种游戏的口诀。记得话音一落，全体肃立，呆若木鸡。谁要是忍不住，有意无意动了一下，马上就要受罚。

长大成人，游戏自然不做了，但却惶然发现，那稚儿们的口诀，居然蕴含着处世做人安身立命之真谛。它威烈浩荡、雷霆万钧，沿累累白骨、斑斑血痕，贯穿了伟巍华夏数千年文明史，渗透于当今社会政治生活之每一个角落。

当年西汉太史令司马迁没忍住，为李陵降匈解释了几句，结果被割得不男不女；

明代尉氏县教授许元不小心，奏章上引一句古文“体乾法坤”，朱元璋怀疑是讽刺他当过和尚，立马将许先生打发上了黄泉路；

清朝翰林官徐骏爱“动来动去”，一句“清风不识字，何故乱翻书”，引来弘历这股“龙卷风”，刮得他家破人亡。

.....

当三千年文明史发展到那场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时，这东方古国亿万“龙子龙孙”都成了被牵拽着的、不能乱说乱动的“木偶”。

四川大巴山里，一条毛虫不幸碰到农夫锄下，农夫嘻嘻一笑：“该死的毛虫”。于是，农夫锒铛入狱（触犯一个“毛”字）；

南京一工人，不堪东风刮来烟尘之苦，叹惜一声：“要是刮西风就好了”。

于是，该工人身陷囹圄（西风被喻之为“资本主义”）；
北京遇罗克先生忍不住，一篇《血统论》引来杀头之祸；
东北张志新不愿当木偶，为几点意见被割断气管；
四年前《深圳青年报》偏要说话，一句“我赞成邓小平退休”招致全军覆灭；
去年北京公民忍耐不下，叫一声“法希斯”，结果被“共和国卫士”一枪撂倒……

该接受教训了！于是，绝大多数中国人在这场延续了几千年的传统游戏培训下，一个个变成了自觉与不自觉的木偶，或者半人半木偶。有几个不识时务偏要做人的“出头鸟”，成了杀给猴子看的倒楣鸡；而那些无意间撞上文字狱大蛛网的顺民忠臣，则成了阴曹地府的冤屈死鬼。

于是，数千年文明史，在“我们都是木偶人”中和谐延绵；四十年社会主义，在“不能说话不能动”中“安定团结”。纵然“城头变幻大王旗”，尽管“乱哄哄你方唱罢我登台”，但那一幅阴森森的“木偶”古幡，万古不变地在这“文明”古国上空呼啦啦招展……。

“我们都是木偶人，不能说话不能动”，我三岁的儿子又在做这场传统游戏了。他的儿子，儿子的儿子，要一直做下去吗？他们长大后会不会惶然发现，这原来不是稚儿们闹着玩的游戏？
救救孩子！

（写于1990年6月5日，纪念“六四”一周年）

六

奥斯威辛集中营臭名昭著，二战期间，德国法西斯在此屠杀了近300万犹太人。战后，集中营被辟成了一个展览馆，世界各地的人们，络绎不绝地前往参观，那一幕幕惨景，让人们陷入悲痛和思索：

- 一，世界上居然有过这般凶残暴戾；
- 二，人类如何来避免这种悲剧发生。

奥斯威辛焚尸炉的火焰熄灭13年之后，在遥远东方古国那风景如画的北戴河海边，举行了一个“惊天动地”的会议——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简称北戴河会议）。说它“惊天动地”，是因为此会议不仅导致了国民经济大倒退，人口大膨胀，森林大毁灭，而且还导致了几千万人的死亡，其数量，远

在奥斯威辛十倍以上。

不应当忘记那十几个悲惨的日子——1958年8月17日至8月30日。

在那十几天里，以毛泽东为首的、一群主宰着中华民族命运的人，随意“指点江山，激扬文字”，给这片土地和人民带来了巨大的灾难。

在十几天的会议中，一窝蜂推出了整整40个《决议》、《决定》和《指示》，其中包括《中共中央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的决议》和《号召全党全民为生产1070万吨钢而奋斗》的会议公报等。

会上有以下这么几个遗害无穷的“杰作”：

一、会议认为，在克服了“右倾保守思想”之后，农产品产量有了几倍、几十倍的增长（“亩产万斤”）。总之，粮食问题已经解决。至于工业，会议估计，到1959年，我国就可以超过英国，到1962年，我国在钢铁和其它若干重要的工业产品的产量方面接近美国。总之，马上就可以超英赶美，向共产主义过渡。

二、会议正式确定了毛泽东6月提出的1958年的钢产量在1957年535万吨的基础上翻上一番的指标。还规定了对完不成指标的六条严厉处分措施。（当时只剩下4个月了，而毛泽东的1070万吨钢中还有600多万吨没有落实。这就直接导致了后来的滥伐森林和“土高炉”的灾难。）

三、决定建立人民公社。会议指出：“看来，共产主义在我国的实现，已经不是什么遥远的事情了，我们应该积极动用人民公社的形式，摸索出一条过渡到共产主义的具体途径。”

四、要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狠批“右倾保守思想”和“资本主义残余”。毛泽东还认为，搞公社食堂，吃饭不要钱，穿衣不要钱，就是共产主义。这直接导致了“共产风”的泛滥，也是后来“三年大饥荒”的一个重要成因。

五、在人口问题上，会议提出了“人多是好事”的观点。它认为，现在我国不是人多，而是人少。人多是一件好事，社会主义制度不存在人口太多粮食不够吃的问题。

六、在法制问题上，会议认为，党的决议和政策就基本可以维持社会秩序，不需要民法和刑法那一类“资产阶级”的玩意。毛泽东（8月21日）直言不讳地说：“不能靠法律治多数人。民法刑法那样多条谁记得了（当时我国尚没有民法和刑法）。宪法是我参加制定的，我也记不得了。我们的规章制度大多数、90%是司法局搞的，我们基本上不靠那些，主要靠决议、开会，一年搞四次，不靠民法、刑法来维持秩序。”刘少奇则进一步阐明：“到底是法治还是人治？看来实际靠人，法律只能作办事的参考。”（引自丛进著《曲折发展的岁月》河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

既然当代皇上在会议上下了圣旨，于是，中央政法小组在给党中央和毛

泽东的报告（1958年12月20日）中提出：“刑法、民法、诉讼法，根据我国实际情况看来，已经没有必要制定了。”于是，1959年召开的二届人大一次会议就按“最高指示”撤消了司法部，人大常委会也撤消了司法局。于是，“新中国”成了世界上唯一没有基本法律和基本司法制度的大国，它在中共领导下，“高歌猛进”地走在人治的“社会主义大道”上。

不应当忘记那十几个“惊天动地”的日子——1958年8月17日至8月30日。

在那十几天里，以毛泽东为首的、一群主宰着中华民族命运的人，给我们端出了上述六盘“佳肴”。不幸的土地和贫穷的人民欢呼着吞下了这散发着“共产主义”香味的“佳肴”，结果如何，已不用多说。

想说的是，我们早就忘记了这个“惊天动地”的会议，绝大多数国人甚至根本不知道有这么一个给我们和我们子孙后代带来无穷灾祸的会议。统治者深谙“家丑不可内扬”之真谛，被统治者又有“健忘”的悠久传统。

那么，到风光如画的北戴河胜地尽情地享受金沙碧波，不要指望那儿会建一个“1958年共产党北戴河会议纪念馆”，不要指望会有如同参观奥斯威辛遗址的悲愤与深思。

“海风轻轻地吹，海浪轻轻地摇”，“阳光、沙滩、水鸟”，啊，迷人的北戴河。

——只是，奥斯威辛焚尸炉火光不再；中华大地“土高炉”死灰待燃！

七

在暴政强权的淫威下，试图举起纸做的“法律”盾牌来保护自己是可笑可悲的。当我看到《辛格勒名单》中纳粹已亮出刺刀而犹太人还掏出当局发的“良民证”以求保全自身时，我便感到一种悲哀。

同理，当我读到刘少奇和魏京生在危难关头手捧《宪法》以求避难时，我也感到悲从中来。

狼要吃小羊了，找不找理由都无所谓。倘若小羊试图以遵守某种规则、寻求某些理由来避免自己不被吃掉，除了可悲还是可悲。

八

“烽火台”自然是远古保家卫国的“根本大法”，开不得玩笑。然而，周

幽王认为可以玩玩，于是点燃烽火以博美女一笑。终于，当申侯与犬戎的大军兵临城下时，幽王点燃的烽火除了给历史留下千古笑柄之外已救不了他的王命。

周幽王魂断骊山，美人褒姒也成了送给他人的礼物。

“宪法”自然是根本大法，开不得玩笑。然而，亲自参与制定“新中国”第一部宪法的刘少奇（当时的人大委员长）却不把它当回事。“五四宪法”墨迹未干，他手下的全国人大代表胡风便因思想而获罪，并被违反宪法和法律地投入大牢（长达 25 年）。

在紧接而来的以言定罪的“反右”浩劫中，刘少奇更是“乱点烽火台”的违宪领头人之一。更有甚者，在 1958 年 8 月的北戴河会议上，他如周幽王般昏聩地说：“到底是法治还是人治？看来实际靠人”。

“乱点烽火台”的事例举不胜举。终于，毛泽东率领“红卫兵”军临城下，刘少奇慌忙手捧宪法，指望点燃“烽火台”救命，可惜，又只是给历史留下笑柄。

刘少奇魂断开封府，美人王光美也沦为阶下囚。

九

我一直以为“人吃人”的野蛮残忍只发生在未开化的远古洪荒和如新几内亚丛林中的食人部落。我绝没想到，就在这短短 100 年的近现代（1873 年——1973 年），我们这具有数千年文明史的中国，就发生了四次人吃人的惨烈悲剧。

第一次，1873 年，主要发生在山西。当时，北方五省（山东、山西、河北、河南、陕西）出现了持续三年的大旱，大旱引发大饥荒，大饥荒导致人吃人。书载：“煤矿工人不敢上班，害怕自己被人宰杀吃掉……而在山西卖人肉已非常普遍。开初，人们只是吃死去的人，到后来，他们竟杀人充饥。丈夫杀妻子，父母吃孩子的现象经常发生。（《世界 100 灾难排行榜》108 页，中国经济出版社）

第二次，1943 年，发生在河南。由于天旱等原因，河南出现大饥荒。书载：“有个妇人在煮孩子时被捕，但她并不困恼，因为她坚持说这孩子在她煮以前已经死掉了。另一个女人由于饥饿难忍，割掉她死了的丈夫的腿煮着吃。在山区里，听说人们在偏僻的路上抓难民，把他们杀掉，吃他们的肉。饥饿使人们无法维持自己做人的尊严，为了生存，发生了人吃人的现象。（同上书，

第三次，1959年1961年，发生在中国各地。由于毛泽东发动“大跃进”，引发了中国有史以来最严重、最惨烈、区域最广泛的一次大饥荒。据书载，仅安徽一省在1960年一年内就饿死200万人，全省人口下降了6%，全国人口负增长4.57%（《中国——三年自然灾害长篇纪实》59页，四川人民出版社）。全国共饿死多少，没有官方数据，至于人吃人的惨烈，更没有官方的记录（因为我们至今还处于这场大灾难的制造者的统治下）。但是，人吃人的悲剧，不仅实实在在存在，而且上演得异常惨烈。现仅以我有限的一点“知识”列举如下：

1，1988年，中国的一批作家在西北采访后，用报告文学记叙了1960年一位饥民杀死亲生儿子煮而食之的历史真实（可惜我忘记了杂志名）。

2，1993年，我在巫山县大昌镇旅游时，几名老农详细地给我讲述了三年灾荒时当地一例人吃人的事例。

3，1998年11月30日的《文摘周报》刊登了一篇文章，其中提到在1962年6月下旬，刘少奇对毛泽东说：“饿死这么多人，历史要写上你我的，人相食，要上书的！”（——刘源、何家栋对一段历史公案的回忆、考证）

第四次，十年“文革”期间，发生在中国各地。

1、据《“文化大革命”野蛮性和残酷性的文化根源》一文披露：“在‘文革’中，广西许多地方流行在光天化日之下脔割肢解‘牛鬼蛇神’等活人，然后煮熟分食的最野蛮暴行。仅在广西武宣县，被吃者就达一百几十人。其中被吃肉后砍头的一人，挖心肝的56人，割生殖器的13人，全部吃光（连脚底板都被吃光）的18人，活割生剖的7人。在武宣县武宣中学，甚至出现了大批学生批斗完老师、校长之后，在校园内就地架起简易炉灶，将他们剖腹脔割、煮熟分食的惨剧。吴树芳老师在批斗中被打死后，肝被烘烤药用。”（文见《北京文学》1998年9期）

2、著名散文家刘焯园在《托咐》中写道：“成批杀人之事，各县市皆有。几十年后平反，证明几万冤魂全系无辜被害！而杀人手段之残忍，诸如挖肝取心、活割生殖器烹食之类，若非官方文件所载，当事人供认不讳，即使我等亲见其地杀戮之烈者，亦难信之。而这还仅为我当年所生活的一个省的现实（960万平方公里之一角）。”

3、北大教授钱理群在《拒绝遗忘》一书中写道：“在文革当中，甚至出现了‘吃人的群众运动’。动不动就拖出一排人批斗，每斗必死，每死必吃。人一倒下，不管是否断气，人们蜂拥而上，拿出事先准备好的菜刀匕首，拽住哪块肉便割那块肉。一老太太听说吃眼睛可补眼，她眼神儿不好，便成天到处转悠，见有批斗会，便挤进人丛做好准备。被害人一被打翻在地，她便

从篮子里摸出尖刀剜去眼睛掉头便走。有几位老头子则去吃人脑，每人在人脑上砸进一根钢管，趴下就着钢管吸食。有妇女背着孩子来，见人肉已割尽，万分失悔。孩子体弱多病，想给孩子吃点人肉补补身子……”

列举完这 100 年内的四次人吃人，再略作一点比较：

1、在四次人吃人中，前两次发生在即将崩溃的专制王朝和战乱动荡的民国时期，是由于干旱引起的天灾，属于个别区域。后两次发生在和平年代的“社会主义社会”，是由人祸引起的灾难，属于全国范畴。

2、前两次统治者都积极作了救济（虽然一次因交通原因，一次因战乱原因效果不佳）；后两次统治者不断用“革命”的鞭子抽打，已经饿死人了或打死人了还在拼命“反瞒产”，拼命“大跃进”，拼命“消灭一切牛鬼蛇神”。

3、第一次灾难发生后，清朝官员诚惶诚恐，自责自虐，如山东省济宁（现济南市）知府让其部下在他脖上、腕上和脚上套上铁链，自己一跛一跛地穿过全城到祭坛求雨。第三次灾难发生后，中共官员如虎如狼，暴虐灾民。据《中国——三年自然灾害长篇纪实，一书披露，河南光山县委书记刘文彩（与四川大邑县那位恶霸地主刘文彩同名同姓），由于农民无粮上交，一天之内连续拷打 40 多个农民，打死 5 个，其中一个被书记大人活活踢死。该县公社一级官员亲自主持和动手打人的竟占百分之九十三。最有名的是河南信阳地委书记路宪文，这位因率先创建全国第一个人民公社而大受毛泽东赞扬的“路老爷”是一个令人恐怖的恶魔。他在亲眼目睹大量灾民饿死或外逃时，还叱喝：“不是没有粮食而是粮食很多，百分之九十的人是因为思想问题。”他不仅对倒毙在公路旁的死人置若罔闻，而且还下令公安等部门不准灾民外出逃荒。公安、民兵等因此打死了不少“给社会主义抹黑”的“乞丐”和“流浪汉”（一手造成饥荒之后还不准逃荒，这是几千年专制社会任何朝代都没有达到的“高度”）。在毛泽东宠臣“路大人”的“辖地”里，从 1959 年 11 月至 1960 年 7 月为止，整个信阳地区为迫逼粮食，正式由公安机关逮捕的人数就达 1774 人，其中 36 人死在狱中；短期拘留的达 10720 人，死在拘留所的 667 人。（《纪实》一书 66 页）

4、在这四次人吃人中，最后一次最有特色。这次并非因饥饿而吃，而是因“革命”而吃、为“无产阶级专政”而吃。吃得也很有特色，如将活人“活割生剖”、“挖心肝”、“割生殖器”、“剖腹离割”等等。

……

这不是遥远的古代洪荒的野蛮，这不是原始丛林中食人部落的血腥，这不是恐怖电影中的刺激，而是实实在在发生在我们身边的本世纪的真实。其中有两次就发生在据说是人类迄今为止最先进的“社会主义制度”之下。

下一次人吃人还会不会到来？

什么时候到来？

我们这从不反思历史，更不吸取教训的民族是不会去想，也不愿去忧虑……。

十

2000 多年前，波斯大军统帅薛西斯率领千军万马杀奔希腊，在达达尼尔海峡遇狂风巨浪，军不能渡。薛西斯龙颜大怒，命人取来皮鞭，喝令冲着“不听话”的海浪狂抽 300 鞭。

19 世纪，拿破仑三世莅临巴黎画展，觉得一幅油画《浴女》（著名画家库尔贝作）不对他的胃口，有伤风败俗之嫌，这位法兰西君王一时怒起，从侍从手中抓过马鞭，冲着那艺术品狠狠一鞭。

20 世纪 50 年代，刚坐入“金銮殿”的毛泽东，手握一根无形但却雷霆万钧的钢鞭——无产阶级专政——开始了他长达 27 年的“鞭笞”。

第一鞭（1951 年）打向电影《武训传》，著名艺术家赵丹等从此如履薄冰；

第二鞭（1953 年）抽向《红楼梦研究》，从此学术探讨不再有自由；

第三鞭（1955 年），打在文艺理论家胡风身上，从此文人开始身陷大牢面临杀头之祸。

到 1957 年的“反右”运动，暴鞭狂抽，55 万多民族精英，几百万无辜百姓须臾间陷入血泪深渊。

再到 1966 年开始的“十年浩劫”，960 万平方公里大地上，皮鞭、钢鞭、铁鞭、毒鞭，在“社会主义”的天空中如毒蛇般滋滋作响，在亿万民众身上噼叭有声……

当年达达尼尔海峡边的薛西斯、巴黎艺苑里的拿破仑三世，若能莅临我们这个东方古国，目睹文明进化到 20 世纪时一位伟人的鞭笞术，一定会匍匐在地，俯首称臣。

十一

俄国十九世纪的革命先驱车尔尼雪夫斯基被沙皇押往刑场宣判时，人们赶来向他投掷鲜花，一位少女更是不顾在场宪兵、警察的森严，将鲜花敬献到他的胸前。宣判后，许多人涌向流放他的马车，并追随马车狂奔了很久。

这使我想到两点，一是十九世纪的俄罗斯人民拥有辨别是非的能力以及将自己的辨别付诸行动的勇气。二是沙皇的宪兵军警们还颇有“人性原则”，并未将“丧失阶级立场”、胆敢给“罪犯”献花的人抓起来。

要是在中国，将会怎样？

“革命群众”会蜂涌而至，他们站在官府（无产阶级立场）一边，义愤填膺地声讨车尔尼雪夫斯基的“反动思想”，向他投掷石头、臭鸡蛋。亲友们则赶紧同他划清界线，大义灭亲（个别不愿这样做的人会吃尽苦头）。另一方面，我们的军警们，也决不会允许向“车尔尼雪夫斯基”们投掷鲜花这种“反革命行为”，他们会毫不犹豫地手铐侍候。

不信，请看中国的“车尔尼雪夫斯基”遇罗克被押往刑场时，围观人群是如何向他投掷石头的；

请看顾准的子女们是如何坚决同“车尔尼雪夫斯基”父亲“划清界线”并至死不变的；

请看关押张志新的军警们是如何毫无人性地摧残她的精神和肉体的。

十二

柏杨先生在《中国人史纲》，中对廷杖（即“打板子”）有这么一段精彩描写：“那些执行廷杖的帮凶，很是会察颜观色，见风使舵，假若皇帝只是恨你，并没有杀你的意思，那么打一二百下也不会致命；假若皇帝一定要置你于死命，那么三四十下也可以把你打死。在普通的情形下，官员和小民在接受廷杖时，往往用行贿的办法，施刑时听起来声音很大，看起来很痛，但不至于死；即使血肉横飞，也不至于伤到筋骨，痛是痛了，但不会毙命。他们这些人都受过专门训练，可以用一张纸包稻草，一直打到稻草都碎了，纸却不破。这是一种残忍的刑罚，可以把你打得表皮看不出伤痕，而事实上里面的筋骨已经断了……”

我由此想到中国的“阎王”与“小鬼”。

“阎王”制定规则：哪些人该挨打以及该打多少。“小鬼”负责操作：板子打得血肉横飞还是筋骨寸断。中国的现实是：地狱已经够黑暗了，“阎王”已经够残暴了，而那些站在层层门栏上的“小鬼”们，一个个扑向不幸的灵魂，比“阎王”更凶恶。

看看被发配的林冲在“差拨”、“管营”们手下的遭遇，看看林昭、张志新在大小“牢头”掌心里所受的摧残，我们对这些“执行廷杖的帮凶”想必会有深刻的认识。

摩罗在《耻辱者手记》一书中谈到，在专制的沙皇时代，层层“执行廷杖”的官员们，无论是禁卫军军官、要塞司令，还是典狱长、总检查官，多少都具有尊严意识和人道主义倾向，他们以自己良好的人文素质和历史良知，在国家机器与具体处罚之间构成了一种弹性。（也就是说，在执行“打板子”的过程中，他们的人道主义倾向和人文素质良知使落入他们手中的犯人少受痛苦。）

中国就缺少这样一种“弹性”，几乎每个阶梯上的把门“小鬼”，都是一个硬邦邦的暴君。这具有中国特色的传统是如何形成的我无力考证，但我知道我从小便受到要铲除“资产阶级人性论”、“对敌人像严冬一样冷酷无情”、“革命不是请客吃饭而是暴力”的教育——“小鬼”们的“廷杖术”已够狠毒了，“阎王”还在不断以革命的名义强化这种狠毒。

所以，中国的良民和中国的“车尔尼雪夫斯基”们，一但被打成“阶级敌人”，其遭受的痛苦，远在俄罗斯人民之上。

十三

小学时，班主任老师屡屡指着墙上的毛泽东画像，无比虔诚和无比深情地对班上几十双纯洁的目光和稚嫩的面孔说：“你们看，我们伟大领袖的面容多么慈祥和蔼，多么亲切仁爱！他每天都用温暖的目光凝视着我们，我们一定要听他老人家的话，跟共产党走……。”

从小学，不，从幼儿园起，我都受到老师们这类精心教育。我也因此一直怀着宗教般的虔诚“抬头望见北斗星，心中想念毛泽东”。

20岁时我看了一部电影《画皮》，讲的是荒郊破庙阴坟中，一个得道野鬼，精心作了一张美女皮，摇身一变扮作下凡天仙，在人们喜出望外地将“天仙”拥纳入怀时，青面獠牙已开始敲骨吸髓。

纵观毛泽东“得道”后的所作所为，不难发现，那“慈祥和蔼、亲切仁爱”正是一张迷人的“美女皮”。自他借日本侵华得以死里逃生并长成气候之后，他没干过一件好事。

从批《武训传》、抓胡风、反“右派”到10年“文革”浩劫，他将文化专制推向极端，将三千年文字狱恐怖发扬光大到顶点；

从三反五反、土法炼钢、人民公社、三年饥荒、庐山会议、“以阶级斗争为纲”到党的“一元化”领导，他将国民经济推到崩溃的边缘、将专制皇权

发展到登峰造极。

曾与孙中山一起创建同盟会、为在中国建立民主政治而奋斗数十年的黄炎培先生，于 1945 年 7 月访问了延安。这位深谙中国历代王朝兴衰的老人向毛泽东提出了使他无法释怀的疑虑：

中国，历代王朝几经更迭，其兴也勃焉，其亡也勃焉。数千年历史老是在专制与动乱中循环。贵党是否找到了一条跳出这种恶性循环之路？

毛泽东语气坚定兼真理在握地回答：我们已经找到了这样一条新路，这就是民主。

这是毛泽东深思熟虑的信念，还是他骗取人心的计谋？

当我们走到本世纪末，回看当年毛泽东许诺的“民主之路”，不禁一声长叹：这满脑子帝王皇权的“得道野鬼”，曾画了一张多么漂亮的“美女皮”。

在那“慈祥善和”、“温暖亲切”的“民主画皮”下，是 55 万多民族精英（右派）的冤魂，是 3000 多万“三年大饥荒”中的亡灵，是十年“文革”亿万民众的斑斑血泪……。

是投湖的老舍，是被杀头的林昭、遇罗克，是被割气管的张志新，是被活割生剖后烹而食之的广西宣武县中学的校长、教师……。

其吃人的惨烈岂是神怪小说中那个野鬼所能企及。

我又想起那位小学教师的虔诚。一个民族，尤其是其中的知识分子、教育工作者，放弃了思考，放弃了独立判断，丧失了认识事物与辨别是非的能力，就不要惊怪“美女”敲骨吸髓。

有多少教师，被他们所教育的、要听毛主席话的学生们在 1966 年响应毛主席的号召，将他们打翻在地。

这是中国教育史上一幕意义深远的悲剧。

然而，这一幕戏还远未结束，那张迷人的美女画皮依然高悬。

我读初中的小侄女每听我论及毛泽东的不是，便要如当年的红小兵、红卫兵般愤愤而起。大惑之后我弄明白了原因。原来，在她的教科书里，有不少颂扬毛泽东的文章，那媚艳的文字勾画的全是一个迷人的“美女”，如：毛主席关心小战士，毛主席热爱人民……

一个多么慈祥善和、温柔亲切的老爷爷！

那惨绝人寰的“文革”刚刚过去 20 年，或者说已经过去了 20 年，我们的教科书、我们的教师们又在、或者说还在将魔鬼描绘成美女。

一个缺乏深刻反思、缺乏独立思考与独立人格的民族，一个不善于（甚至拒绝）吸取历史教训、麻木不仁的民族、一个不匍匐在皇帝脚下、不三呼万岁便惶惶不可终日的民族，就不要埋怨与惊奇悲剧一再降临。

那披着美女皮的画像，仍然高悬在天安门城楼上，以他“慈祥仁爱、温柔亲切”的目光，眈眈地俯视着这浸透了淋淋鲜血与堆满了累累白骨的东方大地。

十四

毛泽东在 1949 年作的《论人民民主专政》大作中有这么一段话：“‘你们独裁’。可爱的先生们，你们讲对了，我们正是这样。中国人民在几十年中积累起来的一切经验，都叫我们实行人民民主专政，或曰人民民主独裁，总之是一样，就是剥夺反动派的发言权，只让人民有发言权。”

“人民民主独裁”这个词语令我大惑不解，“民主”与“独裁”，本是水火不相容的死对头，怎么能婚配为一体？也许，只有毛泽东这种以专制独裁为内核，以民主自由为表象的大奸大恶之人，才会有如此绝妙的发明。

然而，问题不在于这可笑的词语，而在于它可怕的内涵。

“人民民主独裁”，按毛泽东的解释，就是对人民实行民主，对敌人（反动派）实行专政。那么，谁是敌人或者说“反动派”、“反革命”？在战争年代，这也许还不难划分，但进入和平年代，就比较麻烦了。在毛泽东“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阶级斗争一抓就灵”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理论指导下，昨天的人民，转眼就变成了今天的“敌人”，遭到被“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的残酷专政。例如，1957 年毛泽东随意估计了一个“反动派”的比例，便有 55 万多知识分子被打成“右派”，惨遭专政。1949 年之后的每一个运动，都有一定比例的人民莫名其妙地变成了“敌人”，尝到了“民主独裁”的滋味。到十年浩劫的“文革”时期，“敌人”和“人民”的转换更是“弹指一挥间”。一不小心说错一个字，或者打碎了一尊他老人家的石膏像，“人民”立马就变为“反动派”，遭到让你家破人亡，妻离子散的“民主专政”的铁拳。据统计，仅在“文革”运动中，就有整整一亿多人民，成了不同程度的“反动派”。

如此“人民民主专政”，或曰“人民民主独裁”，何其可怕。

此外，纵观 1949 年《论人民民主专政》发表后的 50 年里，中国人民又何时真正得到过、享受过毛泽东、共产党所恩赐的“民主”？

所以，所谓“人民民主专政”实则是披了一层“人民”与“民主”外衣的法西斯独裁专政。

十五

西方民主理论的精髓在于：国家的主权在于人民。西方从古希腊城邦民主制、从“天赋人权”的文艺复兴和启蒙运动、从主权在民的“社会契约”和限制专制的“三权分立”、从人们切实享有普选权利、言论自由，一直到如今平稳运转的民主政体，无不展示了一座座从理论到实践的伟巍丰碑。

中共在 1949 年“枪杆子里面出政权”之后，用刺刀将西方的民主作为一块尿布挑过来，毛泽东这个秦始皇兼希特勒二世，代表他的枪杆子专制政党向全世界庄严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

可惜，“尿布”下面是数千年专制幽灵与法西斯恶魔捏合而成的一个硕大“阳具”。50 年来，它将民主自由女神强奸蹂躏得血流满地、体无完肤。

十六

毛泽东自 1949 年“黄袍加身”之后，干得最起劲的一件事便是同“资产阶级”进行殊死搏斗。他率领从来没有经历过资本主义社会、也不知其为何物的亿万众生，为“防止资本主义复辟”进行了长达几十年的战斗。

资产阶级和它所建立的资本主义制度是怎么回事，它同中国几千年专制制度有何不同，在毛泽东时代，绝大多数中国人是弄不清楚的。

民主、法制、法治、自由、平等、人权等是资产阶级登上历史舞台的响亮口号，是他们向封建主义、专制皇权挑战的锐利武器，也是他们立国的理论基础。

资本主义，是封建主义的死敌；资产阶级的思想体系，是封建专制的死敌。

纵观毛泽东“黄袍加身”后所干的一切，几乎全是专制皇权的大复辟。而复辟了的专制皇权，自然要拚命反对它的死敌资产阶级和资本主义。

毛泽东可以凌驾于法律、政府、党组织和全体人民之上，这正是专制皇权“朕即国家”的体现；领袖只能是一个，权力不受限制，正是专制皇权“国无二君”、“乾纲独断”的体现；毛泽东终身任职，自己指定接班人，与专制君主的一贯传统丝丝入扣；他一张大字报可以将党和国家高级领导人打翻在

地，可以使宪法成为一张废纸，这正是专制皇权金口玉言、“言出法随”的表现；毛泽东的“最高指示”一旦发表，必须连夜游行欢呼，“理解要执行，不理解也要执行”，与皇帝“圣旨到”，臣民必须跪拜接旨，无条件服从何其相似；至于“祝毛主席万岁、万岁、万万岁”、“万寿无疆”等，更是直接套用专制皇权臣民对皇上的颂辞。

毛泽东这个当代君王，以及他的在“社会主义”外衣下复辟了的专制皇权政治，自然与专制制度的掘墓人——资产阶级——不共戴天。

（其实，毛共并非是简单的专制皇权的复辟，而是一个集外来与自身邪恶为一体的、中国历史上不曾出现过的新型“病毒”，其毒性远超中国历代专制王朝。二十多年前，我还没认识到这一点。）

十七

《国际歌》中有一句著名歌词：“从来就没有什么救世主，也不靠神仙皇帝，要创造人类的幸福，全靠我们自己。”

《东方红》中也有一句著名歌词：“东方红，太阳升，中国出了个毛泽东，他为人民谋幸福，他是人民大救星。”

这两首“劳动人民的革命歌曲、无产阶级的战斗心声”，被亿万中国人民虔诚地颂唱了 30 多年，并且是放在一块唱。有时是先《东方红》后《国际歌》，有时是先《国际歌》后《东方红》。歌词自然是倒背如流，意义自然是融汇贯通。

可是，那些年，有多少人去细想过这两者截然相对的水火性质？

经过 18 世纪民主、自由、人权启蒙的法兰西民族、经过 1789 年、1830 年、1848 年反封建、反专制大革命洗礼的法国人民，“天赋人权”的观念已深入人心。纵然是刚登上历史舞台、与新兴资产阶级作一次血与火拚斗的巴黎无产阶级，也具有“从来就没有什么救世主，”的主权在民的民主意识。

中国陕北那位淳朴的农民则不同了。在极其饥饿贫穷中，有人暂时让他吃了几天饱饭（所谓“暂时”，是因为后来他所歌颂的那位“大救星”又让亿万农民不仅贫穷，而且其中几千万人饿得“非正常死亡”），他便“呼儿嘿哟”地一抒中国百姓几千年的“明君圣主”情结。

呼就呼吧，这本是国人的老传统；颂就颂吧，在“大救星”脚下五体投地原本是“忠”的美德。可共党偏偏要将“自由女神引导人民”的三色旗拔来插在专制君王的皇冠旁，将“呼儿嘿哟”的颂曲媚音与“起来，不愿做奴隶的人们”的壮烈号角揉为一体，将“从来就没有什么救世主”与“他是人

民大救星”融为一体，让 10 亿据说是聪明智慧的炎黄子孙虔诚地呼唱了 30 多年。

这是中国人举世无双的独特幽默呢，还是亿万个大脑停止了独立思考后的又一幕悲喜剧？

十八

托马斯潘恩认为：政府产生的根源有三大类。第一是迷信，即由僧侣控制的政府。第二类是权力，是征服者的政府。第三类是理性，即社会的共同利益和人类的共同权利。

他指出，第二类政府是依靠暴力建立起来的政府，这类政府把欺骗和暴力相结合，建立起神权的偶像。

中共用枪杆建立的政权，便是第二类政府。现在，经过 50 年种种倒行逆施与伤天害理，它的欺骗功能已大大减弱，但其暴力功能还“健在”。

十九

“紧紧团结在以 XXX 为首的党中央周围”，是共党当政以来天天呼喊的口号兼要求中国人民“照章纳税”的行为指令。

这本是中国数千年效忠皇帝皇权，三呼万岁“优良传统”在现代的继续和发扬，不足为奇。

问题是，“党中央”争权夺利一向激烈，今天是“XXX 为首”，要“紧紧团结”在他周围，跟他“步调一致”，明天是“XXX 为首”，又要“紧紧团结”在他周围，跟他“保持一致”。XXX 与 XXX 也许正好代表着相反的“路线”、“立场”（如“无产阶级司令部”与“资产阶级司令部”）。

于是，中国人民就像一群没有头脑的猪或羊，一会儿被吆喝到（或者被赶到）以毛泽东为首的“五人邦”大旗下，紧密团结兼步调一致地将刘少奇、邓小平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过几天城头变幻大王旗，10 多亿“伟大的中国人民”又被驱赶到以华国锋为首的“凡是派”大旗下，“听华主席的话，同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保持一致”。再过几天，风云突变，邓大人一夜间从阶下囚跃升金銮殿，身披龙袍成了“以邓小平为首”。于是，当年亿万“步调一致”地“反击邓小平右倾翻案风”的“革命群众”赶快又“紧紧团结在以邓小平为首的党中央周围”，“高举邓小平的伟大旗帜”，步调一致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眼下，当然是“紧密团结在以江泽民总书记为首”的大旗下，他老人家

最喜欢说的一句话就是“统一思想”。

可悲可怜的中国人，浩浩荡荡 12 亿，没有独立思考，也不允许有独立思考；没有民主自由，也不允许有民主自由，只能像猪羊一样，忽儿被赶到一个山头下聚集，忽儿又被赶到另一个山头下集聚，然后，被皮鞭驱赶着（甚至不需要驱赶也能自动地）“步调一致”走在“社会主义康庄大道”上。

二十

孙中山的中华民国南京临时政府，是我国历史上唯一的共和政府，它先以美国独立后的国家制度为模式，按三权分立的原则，建立起中国历史上第一个、也是唯一的资产阶级共和国。稍后，为了防范和限制袁世凯专权，它又用《中华民国临时约法》改总统制为责任内阁制（即再由国会选出一个总理，以限制总统的权力）。

当走到本世纪末时，回头看本世纪初的那一段历史，细读该共和国制定的《中华民国临时政府组织大纲》和《中华民国临时约法》，不由感慨万千：倘若当年孙中山的资产阶级共和国得以生存并成长壮大，此刻，我们古老的民族早已“屹立在世界的东方”。

然而，历史从来没有“倘若”。孙的资产阶级共和国只是昙花一现，这是中华民族的大不幸。

孙中山的资产阶级共和国为什么会夭折？原因是多方面的，如政治上思想上的不成熟（其中如让袁世凯篡权等）、如缺乏商品经济的充分“发育”、如没有广泛深入的思想启蒙，未能唤起广大人民的参与和支持，等等等等。总之，孙中山“资本主义道路”的失败似乎是必然的。

问题是，以主权在民、三权分立为内核的资产阶级共和国注定在中国“此路不通”吗？这种不通也是必然的吗？

以成败论英雄是中国的国粹，“成王败寇”更是我们的是非标准。在数千年厚重的专制土地上挣扎而出的“共和国”嫩芽被掐杀了，从此便断定“资产阶级道路”在中国行不通。而“打土豪、分田地”侥幸成功之后（所谓“侥幸”是因为倘若没有日本入侵，这场“苏维埃革命”在陕北就寿终正寝了），便“成者为王”地宣称：“社会主义是历史的正确选择，是中国人民的正确选择”、“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

如果仅以一次失败便断定“此路不通”，一次成功便断言这是“唯一正确选择”，而不进行以人类优秀文明、优良政体为参照的理性选择，那么，哪一

天一位清朝的第八代子孙突然“得道”，以暴力夺取了政权，是不是也可以“成者为王”地宣布：“大清帝国是历史的正确选择、是中国人民的选择”、“只有大清帝国才能救中国”呢？

更何况，打破旧体制，建立新体制这种伟大的、历史性的变革（尤其是从文化、经济、政治、观念、政体等全方位的变革），是一项异常艰辛而漫长的“系统工程”。在这个过程中，复辟与反复辟，胜利与失败总是交错地反复进行。

1789年法国大革命推翻封建专制，建立了法兰西资产阶级共和国之后，先后出现了波旁王朝的复辟，建立了拿破仑一世、三世的帝国，法国的资产阶级共和国在反复争斗倒下去又站起来，站起来又倒下去，先后共计建立了五次共和国，历时一百多年，最后终于确立了资产阶级的民主政体——责任内阁制。法国也成为世界上最发达的国家之一。

我们是不是可以根据资产阶级共和国在法国的数次失败而断定法国不适合资本主义，只适合波旁王朝或拿破仑一世、拿破仑三世的帝国？如果法兰西第一、第二共和国失败之后，波旁王朝、拿破仑三世等便宣称：“法国不适合资本主义，只有皇权、帝国能够救法国”，那么，法国会不会今天同我们站在同一“起跑线上”？（法兰西建立第一共和国时，其综合国力并没有把当时的大清帝国远远抛在后面。）

只要方向正确，失败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一次失败之后，便断言此路不通，又车轻路熟地走向专制独裁的老路。

总之，如果说本世纪初孙中山资产阶级共和国失败是我们民族的一次大不幸的话，那么，1949年之后断言孙之路不通，只能实行政治上集权、经济上“公有”、文化上专制的所谓“社会主义”，则是我们民族的一次大灾难。

让我们站在世纪末的门栏上，回过头去继承本世纪初的未竟事业吧！

让宣称“永不使君主政体再行于中国”的袁世凯们和宣称“我们找到了一条救国之路，那就是民主”的毛泽东们，见鬼去吧！

二十一

希腊爱与美女神塑像维纳斯，是古代人类智慧与技艺的结晶；美国自由女神塑像，是近代人类追求自由幸福的凝缩。

本世纪初，从数千年专制黑夜中醒来的民族精英们，从西方引入了自由、民主这个中国悠长文化和历史中从未有过的东西，让中华大地出现了一丝理性和亮丽的曙光。

可惜，不知是上帝觉得这个古老民族苦难不够，还是他觉得这个奴性太

重的民族不配自由民主女神的垂爱，总之，女神刚在这阴森大地上曙光初现，一个集数千年专制暴虐于一身的现代巫婆便横空出世。

怀着先天与本能的仇恨，它一旦夺得天下便杀气腾腾直奔女神。

它先给女神系上一根丑恶的猪尾巴，名曰“化”。于是，自由成了“自由化”。所谓“化”，就是“泛”，自由一旦“化”了，便泛滥成灾，变成了冲毁秩序、破坏“安定”、危害统治的洪水猛兽。

此外，它还在她胸前挂上一双“破鞋”——“资产阶级”——这个在“社会主义社会”里被认为最脏最丑最坏的东西。

于是，自由女神在这个东方古国里，变成了一个后有丑恶“猪尾巴”，前有肮脏“破鞋”的娼妓，名曰：“资产阶级自由化”。

这样，经过 40 多年社会主义改造之后，人们一提到自由，便马上想到“化”，想到“资产阶级”，想到一个丑恶的娼妓。倘若有人非要竖起自由女神塑像，对不起，现代老巫婆已不仅仅是口中念念有词，它大手一挥，“天兵天将”驾着坦克汹汹扑来。

于是，那一个夜晚，刚刚竖起的、矮小的女神塑像，连同护卫她的学子们，被带血的履带碾得粉碎。

（“六四”之后的一天，我在教研室无意中提到“自由”两个字，竟引得其他教师一阵紧张，并以一种怪诞的目光看着我，仿佛我提到了一个娼妓，并且我居然喜欢这肮脏的东西。当时，我感到一种绝望的悲哀——在我们的高等学府里，在我们的高校教师中，竟然都对自由这个“爱与美之神”如此恐惧，这个民族还有什么希望？倘若洛克、斯宾若沙、密尔、孟德斯鸠、伏尔泰、卢梭、潘恩、杰佛逊等人类精英们得知，在他们身后 200 多年的一个东方大国里，还有人将自由女神当作娼妓一样憎恶和恐惧，这些在天之灵们，会不会气得从自由的天堂堕入绝望的地底？）

——以此，“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49 周年”

二十二

“我们的舆论工具是党和人民的喉舌”，这是共产党坐上龙庭之后呼喊至今的口号。这儿，统治者与被统治者、“公仆”与“主人”、“暴君与奴隶”共同拥有了一个表达“共同”心愿和意志的声音。

然而，荒谬的并不在于这种“共同”，而在于被统治者，其中包括无数知识分子，对这种“共同”的真心认同。他们在长达三十年的时间里毫不怀疑“喉

舌”的宣称——

“我所做的一切都是代表人民，都是为了人民的利益”。

二十三

1789年，法国爆发了震惊世界的推翻专制、建立共和的大革命，同一年，美国通过了著名的、意义与影响深远的《人权法案》。

在历史与文明进步了 200 年后，在那个东方大国里，爆发了同样震惊世界的，以坦克和机枪镇压民主运动的“六四”惨案。

在“民主、自由、人权”的领域内，我们比西方落后 200 年还是 400 年？虽然，我们拥有了原子弹，成了一个核大国。

二十四

台湾李敖说：“国民党年青时在大陆胡作非为，中原逐鹿，活动空间广大，纵然胡作非为，被广大空间一除，其恶心程度，比例并不大。”

然而中共在大陆胡作非为，被广大空间一除，其恶心程度，仍然很大。所以，中共比国民党“伟大”。

* * * *

专制者将本来属于人民的东西抢夺去了，死死压在他肥大的屁股下，夺去的东西中，包括去向他讨还的权利。

* * * *

汉帝刘邦在沛公时代，讨厌知识分子，“沛公辄解其冠，溺其中”——在知识分子帽子中小便，以羞辱人。

共党高官高岗仇恨知识分子，曾破口大骂：“他娘的知识分子就像裤裆里的玩意，说翘就翘！”

毛泽东读过一堆圣贤书，比高岗之流要文明，但他一旦要打退“右派分子”的“猖狂进攻”和决定要将“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时，其阴险“阳谋”与霹雳手段岂是当年刘邦洒泡臭尿所能媲美。

二十五

1, 希特勒非常喜欢 19 世纪德国浪漫派作曲家门德尔松和他的作品。后来，他成了政治人物，憎恨犹太人，于是下令全国禁止犹太人门德尔松的全

部作品。希特勒永远遵循政治标准第一，艺术必须无条件服从政治的原则。

毛泽东、共产党一贯坚持文学艺术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即“政治标准第一、艺术标准第二”）。

毛共与希特勒为何如此相似，是毛泽东学的希特勒还是希特勒学的毛泽东。或者说他们在本质上都是由一种材料组成。

2，希特勒喜欢做白日梦和驰骋奇想（如建立大日尔曼帝国、称霸全世界等等），精神欲望很多。但他的物质欲望很少，他不沾烟酒，也不吃肉，对女色，更不狂热追求。

毛泽东也喜欢做白日梦和驰骋奇想（如超英赶美、一步进入共产主义、解放全人类等等）精神欲望很多。可他的物质欲望也多：烟酒须臾不能离，韶山的红烧肉时时要吃，至于女色嘛，那更是恨不得三千佳丽六宫粉黛供他片刻之欢娱。

因此，毛泽东比希特勒伟大。

3，希特勒的纳粹德国特别喜欢“人民”一词。从纳粹喉舌《人民观察家报》到纳粹臭名昭著的“人民法庭”、“人民冲锋队”都冠以“人民”一词。这一点同中共也如出一辙，从“人民共和国”到“人民日报”，从“人民公社”到“人民军队”，到处都是“人民”。

于是我想，在“人民”喊得最响最多之时，往往也是独裁专制最残酷最血腥之时。希特勒、纳粹如此，毛泽东、共产党也如此。

4，希特勒宣称，他所领导的纳粹运动是一场大革命，其内容有三个方面：政治革命、思想革命、文化革命。

文化革命，即是指革知识分子的命，这是规律。在知识分子中，文学家又首当其冲，这也是规律。

希特勒上台后，在文化领域发动了横扫“有毒的花朵”的剿杀运动，无数艺术品、作品和作家上了黑名单，其中包括凡高、高更等世界级大师。

1933年5月10日，成千上万名学生在柏林和慕尼黑将2万多册名著付之一炬，其中有爱因斯坦、杰克伦敦、左拉、佛洛伊德的作品。纳粹宣传部长戈培尔发表讲话说：“你们干得好……这是一次强有力的、伟大的和有象征意义的行动……。”

毛泽东和他的共产党同希特勒和他的纳粹党在“文化革命”上是同一条战壕的战友。毛泽东也发动了“铲除毒草”兼“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剿杀运动。（这儿，姑且暂不提毛共漫长的“革知识分子命”的“辉煌历史”，只看其“文革”的表演。）

1966年6月（也就是柏林焚书后33年），中国开始了有史以来规模最浩

大的焚书（兼打砸“四旧”）运动。古今中外的几乎所有作品、所有作家、艺术家全在横扫焚毁之列。当年8月23日，《人民日报》发表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社论《好得很》，以党的权威公然鼓动“打、砸、抢、烧”。毛泽东、周恩来、江青等一个个发表讲话说：你们干得好，红卫兵小将们，你们将破坏一个旧世界，你们将创造一个新世界，我们支持你们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行动……。（与戈培尔的声音一模一样）

不同的是，希特勒和纳粹毕竟还保留了一些作家、艺术家和作品，如达芬奇、米开朗琪罗、拉斐尔、鲁本斯、戈雅、卢梭、德拉克洛瓦、贝多芬、瓦格纳等等。焚书也很有限，对古典建筑更是毫无破坏。

毛泽东和共产党则是将一张“破除封资修”的大网铺天盖地撒来，把一切文化艺术一网打尽，只剩下毛泽东的“红宝书”在“五千年文明大国”上汇成一片“红色的海洋”。

与希特勒和他的纳粹党相比，毛泽东和他的共产党是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希特勒与毛泽东相比，在文化专制上是小巫见大巫。

二十六

从那位现代包公“黑脸”姜端峰（县纪委书记）的口中，我第一次得知这么一条规定：“纪委在同级党委领导下工作，但同时负有监督同级党委的任务”。

中共的这一条“反腐”规定，是一个千古绝妙的创造，可以申请吉尼斯大奖。

“在党委领导下工作”，那么，担负“反腐”的纪委便是党委的下级，按照共产党党章的规定，下级必须服从上级，全党服从中央。那么，必须服从党委领导的下级纪委，如何来监督它的上级党委？真要监督，岂不是反了吗？果然，用放大镜细细搜索960万平方公里的社会主义江山，哪儿发现了下级的纪委反了当领导的党委的腐败？最多，只有个别的纪委在更大后台（领导）的支持下，太岁头上动了一根毛，顺了更大的党委上级的意。

如此“反腐”规定，引申来说，便可以这样规定：妇女必须在“三从四德”规范下生活，但同时可以反抗夫权的暴虐；司机必须在交通规则约束下行车，但同时有撞红灯的权力；儿子必须靠老子的钱来生活，但却有权去管理老子的钱财……。

“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确很有特色，这种特色之一就是將婊子与牌坊捏为一体。

二十七

南联盟面对北约的空袭，就像一个三流拳师迎战拳王泰森。

在一座座桥梁被炸得灰飞烟灭时，一个悲壮的场面出现了：市民们，包括大学教授们，一个个走上残存的大桥，手拉手组成所谓“人盾”。

看到电视上那貌似英勇不屈的“人盾”，我不由想起古希腊一尊著名雕塑《尼俄柏》。

底比斯王后尼俄柏惹恼了天神丽达，冥冥中射来神矢夺走了她十三个孩子的生命，绝望中尼俄柏一边用薄薄的衣裙遮住最后一个孩子，一边痛苦地仰望苍天，恳求：“留下这最后一个吧！”

我总觉得，在“人盾”英勇不屈的表象后面，是《尼俄柏》的无可奈何与绝望。倘若那“看不见”的敌人在千里之外不“怜香惜玉”，而是远远地一“箭”射来，“人盾”除了枉送了自家性命，保得住大桥吗？当双方交战时，一方只有用自己人民赤手空拳的血肉之躯去对抗时，这场战争还有必要打吗？

当然，我们可以说“士可杀而不可辱”，可以说“宁为玉碎不为瓦全”，可以说南联盟临死不屈，精神伟大。但是，这场战争的前提，并非是正义反抗邪恶（如 50 年前反法西斯入侵）。南联盟不要忘了，正是它在民族争纷中首先以强凌弱使用武力，才导致了今天的后果。

二十八

“人盾”在贝尔格莱德的布兰科夫大桥上向他们看不见的敌人高呼，“南斯拉夫万岁！”，“北约胆小鬼！”

在被这个民族的精神感动之余，我也有些感慨：

1，北约如果因“人盾”而停止炸桥，决不是胆小，而正是其伟大——人道的伟大。

2，对呼喊万岁的“人盾”们（包括贝尔格莱德大学的校长教授们），我敬佩他们的勇气和献身精神，但不佩服他们的智慧。没有哪一个国家是靠口号强大起来，也没有哪一场战争是靠口号取得胜利。

3，一个真正关心人民的政府、一个真正爱护人民的政治家，应当宁愿自己承担羞耻和失败也不让他们的人民承担血肉牺牲。

二十九

美国总统罗斯福是伟大的，仅凭他将美国的经济从危机中拯救而出和带领美国人民进行了反法西斯战争两项，便可使他名垂青史。

中国的邓小平也是伟大的，他领导的改革开放挽救了中国濒临崩溃的国民经济。

罗斯福名声飞扬还因为他提出了著名的四大自由，即：第一，在世界一切地方，一切人都有言论与表达意见的自由；第二，在世界一切地方，一切人都有以自己的方式崇拜上帝的自由；第三，人有免于匮乏的自由（**The Freedom From Want**）。从世界范围的意义上说就是在经济上达到谅解，保证世界一切地方，每一个国家的居民都能过一种健康的和平生活；第四，人有免于恐惧的自由。从世界范围的意义上说就是进行彻底裁军，使世界上一切地方，没有一个国家有能力向任何邻国发起侵略行动。

邓小平名声飞扬还因为他提出了一个著名的“四项基本原则”，即：“坚持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无产阶级专政；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

将这两个“四项”放在一起，仅从字面(外形)上就可以看出，一个是在自由女神的火炬下，为全人类的自由和人权发出呼喊；一个是在东方古老专制官庭的阴影下，为统治者的私利发出一党专制的“黄绫圣旨”。

罗斯福说：“我们的国家已将她的命运交托给千百万自己的男女公民……自由就是人权在所有地方高于一切”（**Freedom means the supremacy of human rights everywhere**）

邓小平则是“坚持党的领导”高于一切，绝不允许自由、民主、人权向党的一元化专制挑战。

否则，前有大牢关押民主斗士魏京生，后有坦克机枪血洗“六四”民运。

从本世纪两个伟人不同的“四项基本原则”，不难发现，哪个国家是“主权在民”，哪个国家是“主权在党”；哪一个伟人是为世界人民谋幸福，哪一个伟人是为一党的专制统治谋权利。

（毛泽东也提出过一个至少震撼了中国的“四大自由”，即“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这“四大自由”盛行于五十年代的“反右”运动和六十年、七十年代“文革”时期，是政治运动中整人的武器，是毛“引蛇出洞”的诱饵——即所谓“阳谋”。这种“四大自由”，不仅与真正的自由风马牛不相及，而且是其死敌。）

三十

从屈原起，中国亦官亦儒的精英们，前仆后继地忠君爱国，读他们千古流传的诗篇、“九死而尤未悔”的事迹，却难以有热泪盈眶的深层感动。

为什么没有一个民族精英进入到政体、国体、民主的领域去思考？

儒、道、法、墨诸家先哲们及其后继者们，一心一意仁义礼信、出世入世、修身齐家的圈子里大做文章，却没有一个精英质疑过专制皇权独裁政治。

古代，我们没有亚里士多德、波里比阿、西塞罗等先知先觉的精英对政体和民主的探讨与研究，当然也就从未有过如古希腊古罗马城邦民主制。近代，我们没有洛克、密尔、斯宾若沙、卢梭、孟德斯鸠、杰佛逊等对民主政体的探求和实践，当然只有继续在专制皇权的路上深入发展。

现在，我们仍不允许在此领域探讨与追求，“只有社会主义好”、“只有社会主义能够救中国”，当然就只有继续在“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无产阶级专政”的独裁路上走下去。

三十一

这次特大洪灾，从电视报道上，只见领导关心、首长讲话；战士扛沙袋奔跑如飞，百姓慰军人情深意切；老农谢共产党关怀笑得满面春风，专家对比新旧社会水灾论社会主义好。危若垒卵的堤坝上只见战旗飘扬人涌如潮，一幅当年“农业学大寨”改天换地的豪迈。江总书记打个电话问一声水情，便上了电视头条要闻，并配上他老人家红光满面的“龙颜”，以感召亿万小民百姓——你看，真龙天子都在开金口吐玉音，体恤民情了。

两个多月过去了，我天天打开电视翻开报纸，然而，对这次特大灾难，我除了又受了一次“还是社会主义好、共产党好”和“军民鱼水情”、“人定胜天”之类的“社会主义教育”外，没看到一处灾中的苦痛，没看到一点水中的绝望，没看到 1666 亿的损失在哪儿，更没看到 3004 条生命消亡的悲惨。

总之，几十天的新闻报道，满眼的“精神”，满眼的“关心”，满眼的红旗，满眼的领导讲话，满眼的捐款捐物，就是看不到灾，看不到受灾的损失，更看不到灾民的悲苦。

我们已经忍受了这种报喜不报忧、忧也报作喜的折磨整整半个世纪。

我们下个世纪还要继续忍受？

三十二

《重庆商报》1998年9月23日披露，广州化州市公安局局长曾胜上台仅仅两年，便巧取豪夺，鲸吞人民币453万元、港币13万元以及一大批财物。由于此君掠钱过于张狂且挥霍过于“落后”——大修祖坟，终于不幸撞在了我们那漏洞极大的法网上。

事发后，他悔痛的是“真对不起提拔重用我的上级组织和领导”。

他丝毫没有愧对人民、愧对纳税人。他心目中只有上级，只有提拔重用他的领导。想来也是，他的荣华富贵权力官职，都是上级给他的。人民，人民算个什么东西，在这位公安局长眼里只是他敲骨吸髓和警棍侍候的对象。

由此可见，专制体制不亡，腐败不会根除。什么“加强廉政建设”、什么“增强反腐力度”，结果只能是“一个曾胜倒下去，千万个曾胜站起来”。

话又说回来，怎样才能促使这专制体制灭亡呢？

民主自由的武器在中国原本十分稀少，仅有的一点又被专制君王和曾胜这样的公安局长收缴入了牢房；暴力革命不仅缺乏“星星之火”，而且无奈于强大的“灭火水龙”。

于是，只能依靠腐败了。

腐败腐败，腐烂透了才会败。

因此，任由这王宫腐烂倒塌吧，反什么腐败！

三十三

读完《重庆商报》1999年4月14日刊登的《看车豫正扮演的毛泽东》一文以及那幅装模作样模仿毛泽东挥手的配图，顿时有一种“make my skin creeps”（起鸡皮疙瘩）之感。

且看这一段描绘：“在涪陵的演出晚会中，当节目主持人周涛请‘毛主席’、‘周总理’出场的语音刚落，《东方红》音乐旋即响起，只见身着银灰色中山装的‘主席’在‘总理’陪同下，频频向观众挥手和握手，在场的5千多观众掌声和欢呼声一浪高过一浪。观众中，有的手捧鲜花献给‘主席’……此情此景，仿佛毛主席又回到了人民当中，‘主席’和‘总理’走上舞台后，‘总理’用人们熟悉的浙江口音说道：‘同志们，今天主席和我到涪陵来看望大家，请主席讲话。’在又一次掌声中，‘主席’用湖南口音说：‘涪陵人民你们好啊！我第一次来涪陵是在1958年，当时我参加完成都会议后从重庆乘坐江峡轮顺江而下视察三峡……’”

记得一部英国小说中有这么一句话：“奴在身者，其人可怜；奴在心者，

其人可鄙”。这“掌声、欢呼声、鲜花”使我感受到深深的“奴在心者”的可鄙和绝望。

柏杨曾说，二十世纪上帝派了三个恶魔下凡，蹂躏世界，暴虐人民，他们是希特勒、斯大林、毛泽东。

前两个魔头已被历史钉在了耻辱柱上，而唯独我们这个毛暴君，在作恶累累、“吃人”亿万之后，仍然受到万民手捧鲜花的贡拜，而且是面对一个借他幽灵现形的丑陋扮演者。倘若那躺在水晶棺材中的僵尸突然还魂，又巍然登上天安门城楼，君临这被他蹂躏得千孔百疮的“帝国”，真不知我们这“掌声和欢呼声一浪高过一浪”的观众会不会立马匍匐在地，三叩九拜，呼喊“万岁万万岁万万岁”。

这就是我家乡的父老乡亲，这就是饿死了上百万人的涪陵地区，这就是我当惯了奴隶而永不觉醒的民族同胞！

我不敢想象，日尔曼民族会一听说希特勒的扮演者出场便欢声雷动；俄罗斯人民会对扮成斯大林的演员大献鲜花。

是毛的暴行，他给国家和民族造成的灾难比不上希特勒与斯大林，还是我们这个民族已经麻木到了令人绝望的极致？《东方红》的乐曲、毛的“大驾光临”、那祸国殃民的《成都会议》，居然丝毫没有唤起人们对那一惨痛年代，尤其是“大跃进”和十年“文革”的悲愤记忆，反而引来“一浪高过一浪的欢呼声”和鲜花敬献。这除了说明我们这个民族不可救药之外还能说明什么！

我不禁想起契诃夫《风波》小说中那位看门人米海罗，他被“暴君”库希金娜搜身，不但不感到屈辱愤怒，反而还“兴奋得很，脸红得跟龙虾一样”。真可惜契诃夫没写米海罗给库希金娜送上鲜花，感谢她用高贵的玉手亲自触摸了他的贱体——那怕是辱耻性的搜身。

当奴隶已经可悲，更可悲的是对奴隶的地位毫无意识并心安理得。

听着那并没有任何外力强迫的、发自 5000 观众内心的“一浪高过一浪的欢呼声”，我只感到“一浪高过一浪”的、透彻灵魂的寒凉。

再来看看毛泽东的扮演者车豫正。此君对自己居然长得像毛泽东并能扮演毛泽东十分得意。他说，他最得意的片子是在《东方巨人》中演毛泽东，说自己常练主席字，常看主席的书，常听主席的故事，尤其是在把握毛泽东的内涵上下功夫。

一个演员，在扮演的角色上下功夫十分正常，但是，从车（还有其他几位演毛泽东的演员）的所作所为来看，他们已把自己能演（甚至长得像）毛

泽东当成了一种巨大的荣幸，当成了他们获取功名财富的人生追求，当成了他们周游“列国”、吃香喝辣的政治（艺术）资本。（卓别林扮演希特勒是为了讽刺和揭露那位大独裁者的丑恶嘴脸，决不会以能演希特勒为荣，更不会借扮演希特勒滋生一种优越感——从一名小演员到“大伟人”的变态心理转换。）

更为主要的是，车“伟人”所追求的毛“伟人”的内涵是一种什么内涵？是他残酷暴戾、独裁专制的内涵，还是那些年颂扬的“慈祥仁爱”的“大救星”内涵？扮演者们是把这种内涵展示出来供人们批判、让人们深思，还是借毛泽东的外形再一次向顺民们展示暴君的“天子龙威”，以唤起愚民的忠君情结？

一浪高过一浪的欢呼声告诉我们，结果是后者。顺民们在呼声里渲泄了绵绵几千年的忠君爱君情结；车豫正们在鲜花中体味了“君临天下”受人膜拜的“伟大”。

真是珠联璧合，“形势一片大好”。

三十四

亚里士多德把政体分为六种：君主政体、贵族政体、共和政体、民主政体，寡头政体、僭主政体。孟德斯鸠将政体分为三种：共和政体、君主政体、专制政体。目前，世界上以民主形式出现的政体主要有以英国为代表的“君主立宪政体”，以美国为代表的“总统制政体”，以法国为代表的“共和制政体”（也称“议会内阁制政体”）。

我们号称五千年的文明史，没有任何精英进入过对政体的探讨和研究，更没有对不同政体的实践。到了本世纪初，孙中山推翻帝制之后，引入了美国式的共和政体，可惜他失败了。1949年毛泽东共产党宣称推翻了“三座大山”（其中之一是“封建主义”），建立了“人民共和国”——先进的民主政体。

“中国人民从此站起来了！”

中国人民从此站起来了？

走到本世纪末，伫足一看，中国数千年的专制政体，丝毫没有改变——在“人民共和国”的漂亮外衣下，是五脏六腑健全的专制。

三十五

一句“深挖洞、广集粮”的“最高指示”，全国工业便进行大调整；一句

“知识青年到农村去，很有必要”，全国两千万青年学生便发配山乡；一张大字报就打倒国家主席；一呼“打退右派分子猖狂进攻”，55万民族精英便身陷囹圄……这等威力，只有专制君王才拥有，如此效果，只有独裁暴君才能达到。

那位邓大人也是如此，一个“南巡讲话”便让全国的经济增长几个百分点，类似于又发动一场小的“大跃进”。（虽然“南巡讲话”在意识形态上对冲破极“左”有积极意义，但就国家民族而言，却是又一次专制君王的独裁表演，而且是退休后“垂廉听政”的表演。）至于“六四”的血腥镇压和用“枪杆子”一指点，便把江泽民定为总书记，更是慈禧太后式的作法。

三十六

中央电视台今晚（1999年4月20日）的《焦点访谈》披露了一起官员们为求政绩，或者说为求自身荣华福贵而弄虚作假遗害百姓的丑剧。

湖北房县的县老爷们为了在上司面前邀功献宠，将一户的几头羊虚报为四十多头以显示“富裕”；将全县的蘑菇种集中于一处让领导们参观“成果”……结果给一些生产部门造成惨重损失，给百姓带来巨大痛苦——因为老百姓得按“四十多头羊”交税。

这使我想起1958年河南的悲剧：官员们为求政绩，自然也为求自身荣华福贵，将实际只有281亿斤的粮食产量虚报为702亿斤，并按此数强行高征收，导致了一场惨绝人寰的大悲剧。

整整四十年过去了，这类丑剧悲剧一再上演，像蛋生鸡、鸡生蛋一样绵绵不绝。

当政者怎么丝毫没有悔改？
受害者怎么一点也不抵制？
死不长进的民族还有救吗？

三十七

毛泽东是伟大的军事家，也是伟大的政治家。

作为前者，他最得意的战术是“诱敌深入”。当年在井冈山等地当“共匪”时，他最喜欢布下一个“口袋”，诱敌钻入之后一网打尽。

作为后者，他最成功的战术是“引蛇出洞”。1957年他布下一个叫“阳谋”的口袋，诱“敌”钻入之后将55万多“右派分子”一网打尽。

三十八

“让思想冲破牢笼”，——这是《国际歌》中一句著名歌词。共产党带领我们唱了几十年。

“统一思想”，——这是每天我打开电视、翻开报纸所看见的总书记江泽民的指示。

“统一思想”、“统一思想”，听多了，我便生出“把思想关进牢笼”、“把思想关进牢笼”之感。

三十九

雅典城邦民主制的奠基人梭伦是伟大的，他的民主改革使雅典走上了繁荣富强之路；其后继者克里斯提尼是英明的，他对雅典民主政治的构建，包括那著名的“陶片放逐法”（即“弹劾法”），既使雅典昌盛发达，也给人类留下一笔丰厚的政治文化遗产。伯里克利是正确的，他大力推进并创造性地完善了前两任的民主制，将人类古代民主、法治和自由理想的伟大实践圆满完成。

古代雅典人是幸运的，他们遇到了三个伟大英明正确的“明君”、“第一，第二，第三代领导人”自上而下地大力推行民主制，从而使其成为古代西方民主制的典范。

美国的开国之君华盛顿是伟大的，他领导美国人民取得独立战争胜利之后，坚决不搞终身制，开创了总统最多任职两届的民主先例。其后继者杰佛逊是英明的，他不仅“接好革命的班”，而且如克里斯提尼一样对美国的民主政体作出了卓越的构建。林肯自然是正确的，他在国家面临“自由人”与“奴隶制”生死斗争的关键时刻，坚决反对后者，并为此献出了生命。

美国和美国人民也是幸运的，他们在建国短短几十年内，便遇到了人类历史上三个伟大英明正确的“明君”，“第一，第二，第三代领导人”自上而下地大力推行民主制，从而使其成为现代西方民主制的典范（也是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

中国呢？

四十

梭伦因显赫战功和更为显赫的民主改革而在雅典誉满全城，虽无三呼万岁，但不乏希望他终身任职的请求。但他拒绝了。任期一满，他便挥手而去，留下一句话：“独裁统治，看似美好职位，但没有道可以下来”。

看来，真正酷爱民主，实施民主的人，决不会死抱住权力不撒手。这不，前有雅典拒绝终身当官的梭伦，后有美国拒当终身总统的华盛顿。

四十一

我们生活中有这么多大悲剧、大痛苦，然而我们的文字中却没有大忏悔、大愤怒，甚至小忏悔、小愤怒都难以见到。是因为悲剧太多痛苦太大，灵魂和肉体都麻木迟钝得不知忏悔不会愤怒了，还是正因为我们缺乏大忏悔、大愤怒，所以才有这么多绵绵不绝的大悲剧、大痛苦？

或者两者互为因果？

老想起朱学勤《我们需要一场灵魂拷问》中的两句话：“我们生活在一个有罪恶，却无罪感意识；有悲剧，却没有悲剧意识的时代”。“我们这个民族实在是不可救药”。

四十二

文景之治，是中国两千多年专制社会十大“太平盛世”之首。汉文帝刘恒便是其中第一个“伟大、光荣，正确”的“红太阳”。他仁慈宽厚，爱民如子，尤其具有中国大小君王们最缺乏的“人道主义精神”（或曰“人权意识”）。史书上说，刘恒对黥、劓、斩左右趾等酷刑很反感，下令废除残害人身体的肉刑，而改以笞杖。该劓（即割鼻子）者笞三百，当斩左右脚趾者笞五百。

于是，小民们欢呼赞颂：“吾王圣明”。

不料，阎王虽“人道”，小鬼却狠毒。行杖的狱吏力大无穷，几百笞杖下来，那些享受“人道”以免受剁脚割鼻之苦的人犯，一个个肝肠寸断、命赴黄泉。

“圣明天子”见状又施仁爱，重新规定：五百改为三百、三百改为二百，而且只准打屁股，不准打别处。

于是，小民们又欢呼赞颂“吾王圣明”。

于是，中华有了只准板子打，不准刀子割的“文景之治”。

中国的小民百姓真是有福，在二千多年专制里，有从“文景之治”到“康乾之治”共计四百多年的“太平盛世”。

最喜欢宣称“巍然屹立在世界东方”的中国人有太多的自豪与伟大，这不，前有发明“打板子”的“文景之治”，后有大力发扬“文字狱”的“康乾盛世”。

可我总忍不住要“攻其一点，不及其余”地说：只要将刀子改为板子、只要将打五百改为打三百、只要让小民的嘴能暂时吃上口饱饭（哪怕不准张口说话），便是中国人“XX之治”的“太平盛世”。

四十三

《青春的浩劫》一书中披露了“文革”时期发生的两个真实故事。

北京幸福大街中国水暖厂一名叫杨秋光的人，在1954年公私合营时以定股900元被划为私方（即资本家）。“文革”时一群红卫兵便因此用鞭子轮番抽打这个“阶级敌人”和他妻子，打得老两口满地乱滚。这时，最具有中国特色的“革命行动”发生了。一名叫胡汉山的工人在红卫兵的配合下喝令杨秋光的儿女上台痛打自己的亲身父母，以示“划清界线”。杨家兄妹便在红卫兵的配合下使劲抽打。终于，老杨夫妇被红卫兵、也被自己的儿女合力当场打死。杨家兄妹没流一滴泪，还高喊“打倒反动派”。（书116页）

1966年8月18日毛主席接见红卫兵之后，首先在北京爆发了将“阶级敌人”及其子女扫地出门的“革命行动”。于是，在发配“牛鬼蛇神”的北京火车站，上演了一场堪与古罗马克拉苏镇压起义奴隶惨烈景观相媲美的现代戏——一群衣衫褴褛、鼻青脸肿的“阶级敌人”和他们的子女，在如狼似虎、皮带翻飞的红卫兵驱赶下，走进北京站大门，那神情好像是电影上被日本鬼子驱赶进万人坑活埋的中国老百姓。这时，“戏”中最惊心动魄的一幕发生了：一位老太太（“地主婆”）由于一路挨打跌倒在地。她女儿去扶她，又引来一阵暴打，其四岁儿子吓得大哭，听见哭声，妈妈冲出鞭打，扑过去抱住孩子。这时，一位面目清秀、身材苗条的女红卫兵像恶狼一样冲上去，伸出纤细的双手抓住母亲怀中四岁的孩子，一把夺出，高举过头，大叫“你他妈的生下来就是罪过！”随着叫声，孩子被头朝下摔死在坚硬的水泥地上。（书65--68页）

几年来，这两个“故事”像阴森森的恶梦，一直压在我心头，使我痛苦不堪。

是什么魔鬼，可以驱使儿女活活打死父母还高呼“革命口号”？

是什么魔力，可以驱使一个女人将另一个女人怀中的孩子夺出摔死还充满“革命豪情”？

孝敬父母，不是我们最悠久的美德吗？

爱孩子，不是一个女人最起码的本性吗？

人，之所以为人，正是因为他具有善的人性，而同情心、爱怜心、人道主义，是人性中最最基本的要素。如果丧失了这种最基本的人性，人就不是人。

“大救星”和“党妈妈”最狠毒的一招——也是他们犯下的最不可饶恕的罪行之一——就是他们以阶级斗争的“革命”学说，残酷地毁灭了人性中最基本的善的要素，把人变成相互撕咬的野兽。

另一方面，施暴者们，为什么这么轻易就变成了暴政的杀人工具？为什么最悠久的传统和最基本的人性，在所谓的“革命性”面前如此不堪一击？

日本电影《追捕》中那被麻醉药“医”成呆子的“病人”给我很深的印象，他们一个个坚定不移地服从管理人员的指令——甚至是拿起刀刺杀自己手的指令。

我们“勤劳勇敢智慧”的人民，就像那被“医”成呆子的“病人”？如果不是，又如何解释那一幕幕疯狂扑向同类，比豺狼更凶恶的惨烈悲剧？

四十四

我被林肯和埃弗雷特在葛底斯堡公墓的演说深深感动！

在两位伟大人物的演讲中，体现了人类一种崇高而伟大的精神——宽容和解。

葛底斯堡是美国内战中南北双方进行最大一次战役的地点。战后，获胜的北方在葛底斯堡修建了一个大公墓，将双方战死的将士合葬一处作为纪念。林肯在公墓落成典礼上发表了著名的《葛底斯堡演说词》；埃弗雷特（曾任美国众议员、哈佛大学校长、美国国务卿等职）在典礼上作了著名讲话。

林肯在演讲中说：“八十七年前，我们的先辈在这个大陆上建立了一个崭新的国家，这个国家以自由为理想，以致力于实现人人享有天赋的平等权力为目标……现在我们在这场战争的一个伟大战场上聚会在一起。我们来到这

里，将这战场上的一小块土地奉献给那些为国家生存而英勇捐躯的人们，作为他们最后安息之地。我们这样做是完全适当的，应该的。”

再看埃弗雷特的演讲：“让我再次恳求你们为这些神圣的坟墓祝福……十九个姐妹州的人，当年在激烈战斗中曾在危险的山脊上并肩作战，预告了国家的昌盛繁荣。现在你们感到，他们又将并排安息在这里，体现一种新的结合，直到比当年列队出征的军号声更为响亮的号角吹起，把他们从沉睡中唤醒。”

在这儿，林肯把敌我双方战死的将士，都称为“为国家生存而英勇捐躯的人们”，并认为合葬他们、纪念他们，是完全适当的，应该的。而埃弗雷特追忆的是当年独立战争中南北双方作为一个整体（十九个姐妹州）共同“在危险的山脊上并肩作战”的兄弟情谊。他祝愿的是，并排安息在这儿的敌我双方亡灵，在上帝的天使吹响的号角声中，从墓地升入天国。

在这儿，看不到刻骨铭心的仇恨，看不到你死我活的斗争，只有宽容、和解和深深的哀悼。

他们哪儿来这么博大的胸怀呢？（或者用我们的话说，哪儿来这么大的胆子，居然丧失“阶级立场”到了认敌为友的地步。）在一个死伤数万的你死我活的战场，建一个合葬敌我双方将士的公墓，将敌人的亡灵，一视同仁地加以追忆和纪念，这需要一种什么样的胸怀气度？需要一种什么样的文化心理？

倘若是在中国，我们“胜利的北方”会不会在淮海、或平津、或辽沈战役的遗址上建立一个合葬国共双方将士的公墓？我们的伟大领袖会不会称他们为“为国家生存而英勇捐躯的人们”并追忆国共双方共同北伐，共同抗日的“在危险的山上并肩作战”的情谊？

历史的事实是，毛泽东直到死都在残酷镇压国民党“残渣余孽”及其子孙；共产党打下江山后甚至将国民党抗日英雄（如驾机撞日舰烈士和滇西抗日阵亡将士）的坟墓和纪念碑彻底砸毁。

社会的进步，人民的幸福，是需要宽容和解的善，还是需要“马、列、斯、毛”斗争哲学的恶？内战后，美国在这种宽容和解光辉照耀下是走向了繁荣富强还是动荡不安？“解放后”在“继续革命”斗争哲学指引下的中国又是怎样？

“丧失阶级立场”的林肯们给美国带来的是什么？强调“坚决镇压反革命”的毛泽东们又给中国带来什么？林肯在战后第二次任职的演讲中说：“我

们对任何人不怀恶意，对所有人都抱有善心。”毛泽东在当权后强调“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强调“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强调“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

最讲究儒家“仁爱”、最具有“和为贵”传统的中华民族，为什么一直都是血淋淋的“与人斗，其乐无穷”？

在这伤痕累累血迹斑斑的“斗争”大地上，听到一个世纪前葛底斯堡公墓上回荡的声音，我心中仿佛涌动着一声声受伤野兽的悲鸣……

四十五

从殷秀梅那充满奴性情感的颂唱“党啊，妈妈，亲爱的妈妈”中，我想到语言修辞学上的“类比”手法。

当代学者认为：类比是对两种不同事物的特性间存在相似性所作的一种可能的和有益的比较。

如果援用来作比较的一对事物没有足够的相似性特征，类比就会导致错误。

我们从先秦的诸子百家时代到眼下的江总书记年代一直都在犯这种错误。

党（统治者）、人民（被统治者）与母亲、儿子之间有“足够相似的可比性”吗？

从“共产党像太阳，照到哪里哪里亮”到“军民鱼水情”、“从万物生长靠太阳，干革命靠毛泽东思想”到直接呼唱“党啊，亲爱的母亲”（呼得似乎都不像“类比”了），我们的“殷秀梅”们和上上下下需要“殷秀梅”的人们，把一个专制国家里“公仆”与“主人”的尖锐对立，用生活中最柔美的亲情来“类比”。真是又一项“中国特色”。（既然党与人民的关系是母子关系，那么，“母亲打儿”便天经地义、“儿不嫌母丑”便地义天经。你这个“人民儿子”还有什么不服的？）

将毛泽东共产党喻为万物生长离不开的太阳，将统治者与被统治者比为母亲与儿子，这在语言修辞学上是对“类比”手法的亵渎；在社会生活中是对中国人民智慧和感情的强奸。如果说先秦诸子们犯下了滥用乱用类比的错误是囿于他们主客观认知水平的局限，那么，当代“君，臣、民”们（包括那些文学艺术家们）的“类比错误”，则是由于专制统治的需要、摇尾乞赏的渴求和愚昧昏庸的崇拜。

四十六

我们这拥有悠久文明的国度似乎非常喜欢“一”。

法家主张“政出一门”、“心出一穴”；墨子主张“一同天下之义”；老子认为“天得一道以清，地得一道以宁……候王得一以为天下贞（正）”；庄子认为“万物皆一”、“复通为一”……虽然先秦百家争鸣，但却一至认定“一国不容二君”，“尚同”（赞同）“社会一体化”。

到了本世纪下半叶，改朝换代后的新君王们更是对“一”喜爱得一心一意，干脆赤裸裸地发动声势浩大的“三一”运动——即“与党一条心、搞社会主义一股劲、庄稼种成一个样”。虽然一直提倡“百花齐放、百家争鸣”。但又宣称：所谓“百家”，不过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两家。随后，发动一个接一个的“兴无灭资”运动，“百家”终归于一家。

从（红高粱）中高唱“九九归一”到统治者念念不忘“统一大业”；从毛泽东终身推行“党的一元化领导”到共产党50年坚持“统一思想”，似乎“一”才安、才全、才完美，才天人合一”。

可惜，“一”字哲学威烈浩荡数千年，造成了中国社会、文化、体制“千篇一律”、“一成不变”、“铁板一块”。

“一”，这个最简单最基本的数字，是不是包含了专制独裁者最复杂最阴暗的心理？

四十七

古希腊欧里庇德斯说：“所谓奴隶，就是一个不能表达自己思想观点的人”。

从这个意义上说，十几亿被称作“国家主人”的“伟大人民”是不是都是奴隶？

四十八

文革期间，毛泽东的个人独裁自然可怕，但还有一个可怕的广大群众的专政，名曰“群众专政大军”。当时我只有 12 岁，经常在街上看见“群专大军”在抓、打各类“坏人”。在他们办公的地方，天天传出一阵阵惨叫。

“群众专政”不是司法机关，但他们却集公、检，法三机构的专政权力于一身，想抓谁就抓谁，想打谁就打谁，令人想起毛泽东的红卫兵和希特勒的冲锋队。

个人独裁可怕，群众专政也可怕。

四十九

中国的知识分子们，从旧时代的士大夫到近、现代的文人学者，都有强烈的“统一”情结。虽然“天下大事，合久必分，分久必合”，但他们心理认同并一心渴盼的，一直是“必合”。

渴望国家统一，似乎从来都是属于“爱国主义”伟大精神。

但我总觉得，在我们这专制集权异常强盛，封建传统十分厚重的国家里，这种“统一”情结，未必是理性的。

从远的说，秦始皇扫平六国一统天下之后，至少在思想学术领域，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黄金时代从此不在。从近的说，共产党打败国民党一统大陆之后，至少在民主政治领域，自由之精神、独立之思想被赶尽杀绝，（比较分析分裂的国共时代和统一后的共产党时代，我们不得不承认储安平的正确结论，即：前者的民主自由是多少的问题，后者是有无的问题。）

现在，我们还有一个台湾没有统一。眼下，最迫切的问题是要“完成统一大业”？

中华民族有史以来从未享受过直选（即公民人人投票直接选举最高统治者）的民主权利，直到前两年才在那个小小的台湾岛上有了第一次“尝试”。这实在是我炎黄民族具有划时代历史意义的大事。然而，大陆的江总书记却下令用导弹“演习”相威慑。

如果大陆用导弹统一了台湾岛，是幸，还是不幸？

古希腊分为几百个城邦，从未统一过，但其公民所享受的自由民主权利，以及他们对世界的卓越贡献举世无双。

在一个专制集权强盛的国家里，统一并非是民族之幸，“统一”情结并非真正的爱国精神。而分裂，则往往是充满希望的竞争、是美丑优劣的比较、是至少可以“令人心动”的选择。

——除非，我们是建立在如美国“三权分立、主权在民”基础之上的统

一。

五十

1, 清华大学在 1949 年前是一所综合性的现代大学, 他不仅有健壮的体格 (科学技术), 而且拥有健全的大脑 (人文思想); 他不仅贡献了许多第一流的科学家, 而且还贡献了许多杰出的思想家。

1949 年之后, 共产党对清华大学进行了大“手术”——割去他的“大脑”, 保留他的“体格”。于是, 人文关怀、民主精神不见了, 就像被阉割了的家禽, 也像被蒙上眼睛只准推磨的灰驴。

当然, 共产党这种阉割式的改造手术绝不只是在一个清华园; “社会主义改造”, 绝不只是发生在“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三大领域。

2, 清华早期几个用西方宪政思想武装起来的知识分子 (如罗隆基、王造时、彭文应) 向着中国数千年的封建城堡进攻, 在国民党统治的 40 年代, 他们虽难以有大作为, 但至少可以安身立命。到了 1949 年后的共产党时代, 他们连肉体都一个个被消灭了。

五十一

阜新市公安局局长毛景祥在短短的 9 个月内, 就把自己的儿子、孙女、侄女等亲朋 128 人安排进了他认为很有“油水” (确实也很有“油水”) 的公安部门, 以至于连一个只有十几人的小小派出所出现了一个所长, 十几个副所长的“壮观”局面。(《重庆青年报》1999 年 4 月 28 日)

报纸说, 这实在令人感到荒唐可笑。

其实, 这有什么可笑的? 这本是这个专制政体下的正常现象, 就像蛇蛋一定孵出小蛇而不是小鸡。如果我们不认为这个专制体制是荒唐的, 不认为“四项基本原则”是荒唐的, 那么, 我们为什么要对由此而孽生出来的千百条丑恶小蛇感到荒唐?

正是这个体制导致了用人制度上的腐败, 这种腐败, 比经济上的腐败更可怕。

五十二

清代“文字狱”在三千年文祸史中大放异彩。当某一案发, 不仅当事人

受惩罚，家属、友朋、师徒受株连，而且连刻字印刷的工匠、承卖书籍的商人和买书藏书的庶民也要受牵连。例如，康熙五十年发生的《南山集》案，受株连者竟达 300 多人。（见《三千年文祸》江西高校出版社）

共产党一登上“龙庭”，“文字狱”便在中国又一次大放异彩，其“光芒四射”的威力，远超大清帝国“康乾盛世”。仅举一小例，1955 年，胡风因文惹祸之后，不仅其家属、友朋、师徒受株连，而且连同胡风在工作上有一点联系的人，都难幸免。有一位年青人因为在胡风编的杂志上发表了一首小诗被活活整死（见《文坛三公案》河南人民出版社）。这还不算奇，更绝的是，凡在图书馆里碰巧与胡风或“胡风骨干分子”借过同一本书的读者，全都受到株连（借阅登记卡上有借书人姓名），不少人被莫名其妙地打成了“胡风分子”和稍后的“右派分子”。（杂文报，1999 年 4 月 30 日）

胡风一案，受株连者达 2100 多人。

这两次“大放异彩”在本质上是否一致姑且不论，仅从数量上看，后者真是“历史的进步”。

五十三

老听见有人说：中国不能没有共产党，目前还没有哪种政治力量能取代共产党的权威。没有了共产党，出现权力真空，一定会天下大乱……

说这话的人，有大量普通人士，其中不乏知识分子。

没有共产党不行吗？当年孙中山闹革命时，“中国不能没有皇帝”的呼声更大更响，想那皇帝在中国绵绵 2000 多年，更加深入人心。可是，没有，不行吗？此其一。

害怕出现天下大乱，人民遭殃，此情可谅。然而，我总想起鲁迅的声音：“暂时做稳了奴隶的年代”。此其二。

共产党统治 50 年，还乱得少吗？忘了那一个接一个的“运动”？忘了那史无前例的十年大动乱？难道我们还看不清楚，实行独裁统治的共产党，正是一切动乱的祸根。此其三。

我们不要一味地害怕动乱，只要这种动乱不是中国历史上又一次改朝换代的农民起义，而是巴黎人民攻打巴士底狱的炮响、是美国奔向自由的莱克星屯的枪声。

五十四

邓小平推翻了两个“凡是”的紧箍咒，解放了思想、解放了生产力，也解放了他自己。（因为按两个“凡是”，他这个被毛泽东钦定了的“右倾分子”，永无翻身之日。）

但是，他一旦从“凡是”的紧箍咒中脱身出来，马上又劈天撒下一张“四个坚持”的大网，将刚刚呼出一口自由之气的中国又笼罩得严严实实。这次，邓大人高居“玉皇大帝”之位，成了继毛泽东之后念动咒语的人。第一个被咒语送进黑牢的不幸者，便是那位提出要“民主现代化”的魏京生。（1979年3月入狱）

中国要真正思想解放、要真正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必须像当年否定两个“凡是”一样地否定“四个坚持”。

五十五

晚上（1999年5月3日），中央电视一台播出了一些大学生，包括北京大学学生，对北约轰炸南联盟的谴责。其中一个说：美国对别国行使霸权，却自我标榜人权，并对中国人权横加干涉。另一个更是发挥创造才智，对摄影镜头展示他的一幅漫画——美国自由女神手中高擎的火炬变成了一枚象征暴力的炸弹。

尽管我知道，这是“党宣传”的一贯作法，其导演几个“木偶”的表演也不一定代表当代大学生的认知主流，但看到如此积极地、创造性地配合官府“舆论一致”的人是当代大学生，尤其是还有北京大学的学生，仍使我感到深深悲哀。

看来，“毛主席的红卫兵”远没有绝种，文字上，有《中国可以说“不”》的大书为证；电视上，有义愤填膺谴责美国“虚假人权”的大学生为证。

五十六

前日一报刊主编对我说，当权者警告舆论界，对政府要帮忙，不要添乱，并规定了几十条“不准”（包括不准报道北约武器先进。）

其实，权贵们也过虑了，自1949年党管宣传一统天下之后，我们的舆论界一向都是帮忙，帮凶，何曾“添过乱”？

真要说“添乱”，我禁不住想起储安平当年骂国民党的几句话：“今日造

成社会普遍不安的就是政府；政府自身在制造社会的不安，而反将其责任嫁移到我们言论界身上，可谓不平之至。”

五十七

今天是“五四”80周年纪念日，也是本世纪最后一个纪念日。站在万马齐喑的世纪之末，回想80年前惊涛裂岸的自由民主呐喊，心中真不是个滋味。

一杂志曾向我约稿，写一篇纪念“五四”的文章，我自以为有话可说，便“铁肩扛道义”地写了千言。该刊认为不错，拟作5期卷首语。不料一月前文章被退回，说是现在上面对言论控制很严，我的文章会惹麻烦，只好不用。我本想长叹一声，再骂一声娘，但转眼想起我前两天刚写的一篇杂感——在专制政体下，这一切都是正常的。于是，不再愤怒，本着弊帚自珍的原则，将此文收入自家的杂感录“发表”如下：

又到了纪念“五四”的日子了。数十年坚持不变的老调——“弘扬五四爱国主义传统”——又要弹奏起来。

“爱国主义”是我们继承和发扬“五四”精神的全部内容和唯一核心吗？这是不是对“五四”运动和“五四”精神别有用心的割裂？

只要翻开书本略略一查那段历史，便会发现，“爱国主义”只是“五四”精神的一部份，另一部份，则是声势浩大的反封建启蒙运动。就中国特定的社会历史而言，后者更为惊心动魄，更为意义深远。

“爱国主义传统”，古已有之，从屈原到岳飞到文天祥到邓世昌，我们有一脉相承的“精忠报国”或“救亡图存”的爱国主义传统。这，并非“五四”的独创。“五四”所独创的，乃是她的思想多元、政治民主、表达自由、民权至上的现代理念；是她反对专制独裁的民主与科学精神；是她对自由和人权的热切呼喊；是她改造中国国民劣根性启蒙之光！这种独创之所以弥足珍贵，是因为，在“打倒孔家店”的吼声中，历史悠久的中国封建主义和封建传统第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出现了断裂。

中国的封建主义，在体制层面上讲是专制独裁的强权政治，从文化层面上讲是“吃人”的儒家礼教。“五四”的反封建启蒙运动，高举民主（德先生）、科学（赛先生）和自由、人权的大旗、向树大根深的封建帝国发起了猛烈的冲击！

可惜，这“独创”的、虽姗姗迟来但却万分珍贵的启蒙之光仅仅在被封建绳索捆得麻木的中国人头上闪耀了短短几年。紧接着的反帝救亡运动（爱国主义）迅速取代了启蒙运动，于是，对准本国封建的投枪在“民族存亡为

头等大事”面前低垂下来；改造国民性、重塑民族魂的呐喊在“救亡图存”的呼声中消匿不见，于是，在民族主义和爱国主义战旗呼啦呼挥舞下，启蒙之光暗淡了，消匿了，一去不复返。

欧洲封建制度仅仅 1000 年历史，但为清除其封建毒素，欧洲经历了从文艺复兴到启蒙运动 300 多年的“大扫除”。中国 2000 多年的封建帝国和封建传统，仅仅遭遇了“五四”短短几年“打倒孔家店”的“呐喊”，这本已是“先天不足”，而更不幸的是，在“后天”里，“五四”的这种“独创”又未得到真正的继承和发扬，甚至被掩盖和抹杀。正如周策纵先生在《“五四”运动史》中所说：“20 年代中叶以后，两大党团本身逐渐被少数领导者所控制和操纵，各自依照自己的影子、思想模式和本身的利益来解释‘五四’运动，以便夺取政权，支持和维持他们的统治地位和权威。于是‘五四’运动对自由、民主、科学、人权的热烈号召，对权威压迫的强烈抗议精神，就逐步给掩盖抹杀了。”

爱国主义，不是不该弘扬，但它不是“五四”的独创，更不是它的全部。更为主要的是，在我们具有悠久的“朕即国家”、“普天之下莫非王土”传统的封建古国里，一不小心，“爱国主义”很容易“弘扬”成“爱我君王”，于是，“爱国”与“忠君”融为一体。（在“四人邦”横行的十年浩劫里，年年大力“弘扬‘五四’爱国主义传统”的结果，只能是让全国人民更加愚昧地“三忠于，四无限”。）余杰在《火与冰》一书中进一步地说：“政治集团为了实现意识形态的一元化，往往需要高张‘爱国主义’的旗帜，诱惑深受儒家‘先天下之忧而忧’传统浸染的知识者参与其中。在整合社会思想的同时，‘德先生’自然是眼中钉，肉中刺。”从这个层面上讲，有些人已不仅仅是“不合理”地将‘五四’整体精神割裂，而是别有用心地将其中一部分“弘扬光大”，以消解和抵抗其另一部分，也是其精髓部分的功能。

现在，我们已走到本世纪的最后日子了，我们早已应当对发生在本世纪初的那场伟大运动有一个全面的认识和正确的弘扬，任何“割裂式的继承”和更为恶劣的“割裂后的抵抗”早该寿终正寝。让我们在世纪末的黄昏里，真正拥抱本世纪初我们先辈们留给我们的无价之宝——反封建的民主自由科学人权精神吧！

（此时我对“五四”已经有了新的认识，这篇旧文已经“过时”）

五十八

被共产党从思想到肉体都消灭了的“大右派”储安平其实早在共产党当政之前（1945 年）就对共产党的本质有深刻认识。他在《客观》周刊第二期

上撰文说：“我不相信在共产党的统治下，人民能获得思想及言论等基本自由，能实行真正的民主。”其理由之一是“何以我们从来没有看到在共产党区域中出版的报纸有任何反对共产党或批评共产党的言论？……共产党今日虽然大呼民主，大呼自由，而共产党本身固不是一个能够承认人民有思想言论自由的政党。”

当我们走到本世纪末，回头看这位自由先驱者的精辟言论，不得不为之折服。但遗憾的是，对共产党有如此清醒认识的先知先觉者，竟留在大陆让共产党先是封杀了声音，后是消灭了肉体。

谢泳在《逝去的年代》一书中分析说：“他（储安平）毕竟没有直接和共产党打过交道，共产党究竟要干什么，谁也预料不到……人在连年战乱，民不聊生的烦躁中，常有某种幻想和错觉，总把美好的希望寄托在后来者身上。这种心理使储安平这样坚定的自由主义知识分子在自己人生的选择中带上了不可避免的悲剧色彩。”

分析储安平那一代人的不幸命运、分析中国在本世纪中叶自“半明半暗”转入“彻底黑暗”的历史悲剧，我们应当吸取一个早该吸取的教训：不要感情用事地寄希望于新来的“救世主”，他很可能比旧的君王更加残暴。

五十九

储安平说：“在这混乱的大时代，中国需要的就是无畏的言论，就是有决心肯为言论而牺牲生命的人物！”

储说这话时，正是他口诛笔伐痛斥国民党的 40 年代，但他并没有因此而牺牲生命。

后来，进入“新社会”，他温和地给共产党提了意见，共产党便迅速让他实现了“肯为言论而牺牲生命”的决心。

六十

宪法规定，人民代表大会是我国的最高权力机关。然而，自“五四宪法”以来，在“最高权力机关”之上，一直有一个更高的皇权——共产党的领导。

“皇权”领导一切，包括人大。读共产党执政以来的四部宪法，发现只有 1975 年的宪法最坦率，它直截了当地宣称：“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最高国家权力机关”（七五宪法第十六条）。

由此看来，“文革”中的专制，虽然专制得粗野，但也专制得坦率，至少

它敢赤裸裸地宣称，老子皇帝没穿“新衣”，也不需要“新衣”。

“文革”之后，宪法又回到“民主”的路上，它又宣称：“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没有了“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几个刺目的字眼。

看来，历史的进步与否仅在于“皇帝”宣称他是否穿了一件“民主新衣”。

六十一

我们这个民族总是喜欢走极端。前些年是“存天理灭人欲”，越穷越光荣，现在是要“先富起来”，疯狂追觅财富。

西方社会仿佛才是得了“中庸之道”的真传，它一方面高张人性，放“人欲”奔涌，一方面健全法制，存“天理”之制约。正是在这“人欲”与“天理”双头马车的并驾齐驱之下，其经济文化飞速发展。

六十二

庄子哲学有一个毛病，就是用异类相比的方法否定真理的客观标准。例如，他说，毛嫱、丽姬都是美女，可鱼、鸟、鹿见了都要吓得逃走，那么，谁真正懂得美的标准呢？（庄子抹杀了人的认识和动物的感觉之间的本质区别。）

共产党的“革命哲学”也有一个大毛病，就是用异类相比的方法将荒谬论证为真理。

例如：“鱼儿离不开水，瓜儿离不开阳，人民离不开共产党”。

六十三

四项基本原则，实际上有两项已经无法坚持。

1956年，中国共产党宣布：中国已经完成了社会主义三大改造，从新民主主义进入了社会主义。四十年之后，扭回头去看，发现这“三大改造”（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又全部回到“改造”之前。

1999年，共产党主持修改的宪法明文规定：保护私有制和“按资分配”。但马克思与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说得非常清楚：“共产党人可以用一句话把自己的理论概括起来：消灭私有制”。

所以，所谓“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实质上只剩下两项；坚持共产党的党独裁和坚持无产阶级的恐怖专政。

巴黎公社屏弃了立法、行政、司法三权分立的原则和其统治形式，而由集这三权于一身的公社行使权力。如果它当年成功了，一定走上新的专制之路。

它的失败，并非不幸。

真正的不幸是马克思认定并赞赏这种集三权于一身的统治形式。

真正的不幸是列宁以此创建了专制的苏维埃政权。

真正的不幸是巴黎公社的这种“集权内核”与中国的“专制内核”一脉相通。

真正的不幸是中共又阉割掉了马克思赞赏的巴黎公社民主普选制，让中国只剩下了“集三权于一身”的专制内核。

六十四

法国雅各宾专政时期，短短几个月内（1793年9月至1794年5月），就以革命的名义逮捕了30多万“反革命嫌疑犯”；不到一年，便处死了3万5千多“敌人”。（其中大多数未经审判）

在处死的“敌人”中，贵族和教士只占15%，原来的第三等级竟占85%。（《世界通史》1299页）

第三等级不正是反抗封建专制压迫的、由农民、城市平民和小资产阶级组成的等级吗？它不正是法国大革命时期的有功之臣吗？罗伯斯庇尔几年前不正是第三等级的代表，并受到该等级热烈欢呼的革命者吗？为什么革命者带着他的“革命”一登上权力的舞台，就不分青红皂白滥杀无辜？

仅仅用一句“危急形势的需要”就可以解释？

由此想到，1949年后，一个接一个运动所杀的大量“反革命”。

由此也想到，暴力革命，完全可能走上专制老路，比旧的统治者更残暴。

六十五

1794年7月26日，在罗伯斯庇尔充满杀气的发言之后，会场上一片寂静。沉默中，一个声音爆发了，国民公会委员俾约一瓦伦拍案而起：“不管是谁脸上的假面具，都应该扯下来，我宁愿听任一个野心家踏着我的尸体走上宝座，也决不因为我不发言而助长野心家的严重罪行”。

这一声沉默中的爆发让我深深感动。

在以罗伯斯庇尔为首的雅各宾派杀掉了“左”、“右”反对派并决心继续

杀掉一切不同政见者时，这一声断喝，石破天惊地闪射出法兰西政治家的勇气和素质。

在我们 1959 年的庐山会议上，怎么没有人冲毛泽东拍案而起？相反，一个个争先恐后地帮着他向彭德怀落井下石。

六十六

法国启蒙思想家孟德斯鸠在《论法的精神》中强调指出：“专制政体的原则是恐怖”。

二十世纪的中国和中国民众，便是在这种恐怖中走完了这个不幸的世纪。

本世纪我们所“享受”的恐怖大致可分为国民党时代的“白色恐怖”和共产党时代的“红色恐怖”。前者发生在 1949 年的“解放前”，后者发生于 1949 年的“解放后”。将这两种恐怖作一比较，可以得出如下结论：

“白色恐怖”是竹签子钉指甲（对江姐），“红色恐怖”是铁刀子割喉管（对张志新）。

“白色恐怖”是砍头枪毙（对“革命党人”），“红色恐怖”是活割生剖（对“阶级敌人”）。

“白色恐怖”是大胆议论“国事”被抓入大牢，“红色恐怖”是无意冒犯“圣上”被判刑入狱。

“白色恐怖”是几个歪戴帽子斜穿衣的特务跟踪尾随，“红色恐怖”是无数警惕性高昂的“革命群众”告密汇报。

“白色恐怖”是夜半听见囚车呼啸惶惶不安，“红色恐怖”是白天想到警车嘶鸣便心惊肉跳。

……

——置身“红色恐怖”中回首“白色恐怖”，不禁想起鲁迅（野草）中的一篇文章——《失掉的好地狱》。

（写此文时我对“民国”并不了解，看得出仍然没走出受中共洗脑后的“粉红”。两年后我采访“重庆大轰炸”受害者和亲历者，一百余位生长于民国的老人让我对“国民党时代”有了真正的了解。我发出一声感叹：我们失去了一个“明亮的旧社会”。）

六十七

被北约炸死的三名新闻记者，受到了中国历史上前所未有的“皇室待遇”——从江总书记亲自抚灵到全国人民齐声哀悼；从中国和北约各驻华使馆下半旗致哀到全国新闻媒体潮水般的溢美之词——仿佛是前不见古人的民族英雄，在这多灾多难的世纪之末，挽狂澜于既倒、救中华于覆灭。

住在本以为安全（按常情也是绝对安全）的大使馆里，被意外炸死，这本身有多少慷慨悲歌英勇豪迈的感人内涵？他们比当晚那位明知有生命危险而奋身冲入烟火中的南斯拉夫人更伟大？他们比那在天安门广场上迎着坦克机枪振臂高呼“自由万岁”的学生更为悲壮？

心更有不平——想十年前为民主自由献身的“六四”英烈们，身后获得的是“反革命暴徒”。

六十八

死者朱颖的父亲给美国总统克林顿写了一封控诉信，向克林顿要求女儿的生存权。他说：“你也有女儿，你也爱你的女儿，可你为什么杀死我的女儿，剥夺了我女儿的生存权？”

问得好！

那些在“六四”惨案中子女“被剥夺了生存权”的父母们，都应当向朱颖的父亲学习，给邓小平写同样的信，向江泽民提同样的问题。

六十九

在新闻媒体铺天盖地的声讨中，有不少这类语言：“帝国主义不愿看到我们强大，因此，悍然向我们挑衅”，“中国正处在历史上最好的发展阶段，这引起了美帝国主义的恐慌”，“我们一定要与党中央保持一致，让帝国主义们看到，中国人民是不可战胜的”。

诸如此类的话语将我带回毛泽东年代，仿佛中国原本是红彤彤的天生丽质，问题出在一向耍“霸权”的美帝身上。

这颗炸弹真是妙不可言，轰隆一声就将 12 亿中国人的爱国热情点燃，将人们对腐败和权贵的不满转移到美帝身上。

是不是又要回到本世纪 20 年代，“民族矛盾”又一次压倒“阶级矛盾”？

拜占庭帝国与其说是败于奥斯曼土耳其，不如说是败于自身政治腐败和内讧战乱；前苏联与其说是被帝国主义“和平演变”，不如说是自身无法克服的政治经济危机……。

具有悠久历史的民族怎么老记不得历史教训：灭六国者，六国也。

七十

毛泽东在《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中非常赞赏流氓无产者那无法无天的“痞子运动”。从戴高帽子游街示众到“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从打人杀人抢谷夺猪到“在小姐少奶奶的牙床上打滚撒野”，无不获得毛泽东声声赞扬。

毛泽东所赞赏的“痞子运动”在他造反成功后发扬光大，在十年文革时期更是闪耀出灿烂光芒。岂止是在“小姐少奶奶牙床上撒野”，简直是在人类一切优秀文化和灿烂文明上撒野，在民族的优秀分子和知识精英头上撒野。

当公然宣称“我就是和尚打伞，无法无天”的“伟大领袖”同在“小姐少奶奶牙床上撒野”的“痞子”们遥相呼应时，文明与文化便逃不了被街头轮奸的命运。

七十一

胡绩伟在一篇文章中说，中国政府在国际事务中一向强调平等对话、强调通过和谈解决争纷，坚决反对使用武力和强权政治。但是，在对待国内的争纷时，却一向使用武力，反对平等对话、民主协商。典型的例子便是 1989 年用武力镇压学生民主运动。

胡绩伟质疑：为什么对外对内使用两种截然不同的标准？

其实，道理很简单。在国际上，如果实力斗不过人家，不妨高喊和平，不妨把自己扮成“文明礼貌”的谦谦君子。但是，对国内手无寸铁的学生和平民，“无产阶级专政”强大得很，杀他一批“刁民”和“暴徒学生”易如反掌。同他们讲什么平等对话、和平协商？

这正如土谷祠里的阿 Q，对打不赢的假洋鬼子，高喊“君子动口不动手”；对弱小的小尼姑，则是“该出手时就出手”。

七十二

据说，中国工人阶级具有“光荣革命传统”，可是，自 1949 年“翻身作了主人”之后，这个“革命传统”便嘎然而止。既然是“主人”，还闹什么罢

工、请愿、示威，还要求什么“增加工资、改善待遇”？

只剩下帮着共产党招旗呐喊了。

共产党发动“三反五反”，他们冲锋在前；

共产党要“打退右派分子猖狂进攻”，他们愤怒声讨；

共产党要大革文化命，他们浩浩荡荡占领上层建筑……。

总之，共产党指向哪里，他们就“咱们工人有力量”地打向哪里。虽然日子过得清贫，但终归有几分虚幻的“主人”感觉。

然而，共党的贪污腐败、专横暴虐终于让他们有些清醒了、恼怒了；生活的贫困让他们失望了、怨恨了。当他们一批批从“当家作主”沦为“下岗（失业）职工”时，那一点虚幻的“主人翁”感觉也消失了。

这下总该奋身而起，继续50年前中断了的“革命传统”了吧。可惜，50年的奴化统治加恐怖压迫已使他们的脊梁骨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喉咙里再也发不出当年反抗的呐喊。当实在不堪忍受时，只有让他们年逾花甲的父母——一群老头老太婆们——“替子从军”，走上街头或到政府门前静坐请愿。（因为军警们一般不便对老人下手）

这是现代工人阶级在新形势下的斗争策略，还是他们在新时代里“软弱脊梁”的无可奈何？

前不久目睹一壮年工人试图声援请愿的老人，刚说一句：“吃不起饭是要找政府”，便受到军警一声断喝：“敢再吭声把你抓起来”！该汉子和他的同事们当即吓得缩回脖子，悄然而退。

“咱们工人有力量”，力量在哪儿？帮着官府摇旗呐喊算是有力量？让年逾花甲的父母“替子从军”算是有力量？

七十三

公元五世纪初，攻占了多瑙河盆地的匈奴首领乌尔丁骄横狂妄，他指着太阳对东罗马色雷斯省总督说：“凡是它照射的地方，只要我乐意，我都能征服”。

这使我想起《东方红》歌曲，“共产党，像太阳，照到哪里哪里亮。哪里有了共产党，哪里人民得解放”。

其实，无论是乌尔丁像太阳一样的“征服”，还是共产党像太阳一样的“解放”，都是不自量力的狂妄。

七十四

这段时间，那首“我们高唱《东方红》，走进新时代”的红色歌曲在全国唱得天翻地覆。

《东方红》是首什么歌？高唱着“毛主席，大救星；共产党，像太阳”会走进什么时代？

是新的旧时代，还是旧的新时代？

在毛泽东的“旧时代”里，有多少悲剧，多少苦难！如今，我们仍然要像奴隶般地颂唱着它走进“新的”旧时代？

不彻底否定《东方红》，中国就不会有真正的新时代。

大凉山行杂记

七十五

一大早，从西昌乘车前往盐源县。刚出城几公里，便被一群公安拦下，说前面修路，中午 12 点才放行。我心中暗暗叫苦。

然而，等候中，发现只要是关系户或官员的车便畅通无阻，我那爱鸣不平的坏脾气又冒出来了。但转念一想，这本是具有中国特色的普遍规律，况且，鸡蛋也碰不过石头，于是，我便“居鲍鱼之室久而不觉其臭”地安下心来。

问题出在有一位乘客太不严肃，居然冲着神圣公安开玩笑地说：“专堵老百姓的中巴车。”

此语一出，石破天惊，惹得那位脚蹬长统军靴，头发蓬乱，一脸横肉的公安头目爆跳如雷，一串具有川西特色的骂娘粗话井喷而出。他手下那帮身着威严制服的“弟兄”则一个个怒目而视，仿佛只要主人一声令下，便要扑上去咬人。再看那头目形象，若不是那代表“人民卫士”的公安制服，真令人想起 1945 年的希特勒或当年这川西大山里的剪径土匪。

“希特勒”冲着不堪一击的“对手”整整叫骂了十几分钟，直骂得那位乘客面色惨白、噤若寒蝉。

耍够威风之后，“希特勒”下令：“这辆车最后放行！”

这就是我们享受着纳税人血汗的“人民卫士”。

这就是著名西昌卫星城的“公安执法”。

在这儿，一颗颗卫星上天，展示着“新中国”的强大、骄傲、光荣、先进；在这儿，公民尊严扫地，羞辱而惶恐地忍受“现代锦衣卫”的漫骂、威

吓、侮辱、刁难。

中国人民真正站起来了？

中国步入现代文明了？

当一个公民的尊严可以被随便践踏在地时，卫星火箭飞得再高又有什么自豪。

七十六

外出旅行，乘车从大城市出发。短短 40 公里，收费 12 元，平均每公里 0.3 元。问为什么这么贵，答曰：“路好，国家花了大钱”。

再从某地到某地，80 多公里收费 25 元，平均每公里 0.3 元。问为什么这么贵，答曰：“路差，车损耗大”。

又从某地到某地，路不好不坏，100 公里收费 30 元，平均每公里 0.3 元。问为什么这么贵，答曰：“当地集资修路，收费站多”。

想起伊索寓言，狼要吃小羊，不愁没理由。

七十七

在凉山昭觉县城，一大早购得 7 点出发的车票，然而，等到 8 点半尚不见车来，忍不住询问售票处。那位养得胖胖的小姐冷冷答道：“不知道，可能车出了毛病”。

“车还没出发，怎么就出了毛病？”

“咦？你还问得怪，人吃五谷杂粮都要生病，车怎么会不出毛病？”

小姐言之有理，我无言以对。抬眼见头顶上一块鲜红的奖牌，上面大书：“为人民服务，树行业新风示范‘窗口’单位”。

鲁迅先生曾说，中国的仁义道德都是写在书上的。看来，先生的伟大发现，放之四海而皆准。

七十八

从西昌到盐源一个叫平川镇的地方，一群女“刁民”放渠水冲烂了公路，车不能过。一豪华轿车上下来一红光油面、大腹便便的“公仆”。该“公仆”气宇昂然地走上去，让我聆听了一段红光油面“公仆”与面黄肌瘦“主人”

的精彩对话。

公仆：“干什么?!是哪个带头闹事?!”

主人：“他们修路把我们的水渠炸断了，我们全村秧田缺水”。

公仆：“为什么不找上级领导?”

主人：“我们找遍了，从乡到镇，从交通局到农业局，没有人理。”

公仆：“那也不能闹事!”

主人：“我们没办法。没有水，栽不了秧，农时不等人，全村要饿肚子”。

公仆：“饿肚子? 饿得死人? 共产党领导下，哪有饿死了人的，嗯?!”

主人：“……”

公仆：“马上把路清理了，你们这样干是违法行为，不改正要吃大亏!”

主人：“我们也不想为难过路旅客，我们实在没办法，只好阻车希望引起领导的重视，解决我们的……”

公仆：“你们这些人头脑也太简单，你们晓得不，现在压倒一切的中心是稳定，这是中央精神。你们这样聚众闹事是什么性质? 你们要考虑后果!”

主人：“我们不想闹事，只希望政府把水渠修好，让我们栽秧。”

公仆：“你们一个村子几亩田是多大的问题? 把交通阻断了又是多大的问题? ……算了，给你们这些人也讲不通道理。这样吧，你们让路，我到县里帮你们反映一下。”

路，畅通了，只知道自己秧田和肚子而不懂中央“稳定压倒一切”大业的“主人”们，眼巴巴地望着大腹便便的“公仆”乘着油光闪闪的轿车绝尘而去。

七十九

走在泸沽湖风光如画的小路上，欣赏到一幅绝世佳作：右边，妇女们在土地里躬腰屈背，汗流满面；左边，男人们在沙滩上修身养性，吞云吐雾。

一边是“做牛做马”，一边是“声色犬马”。

我忍不住走上前去，与一位正斜卧沙滩、沐浴湖风的摩梭男子攀谈。该男子正闲得无聊，便滔滔地告诉我，在他们摩梭女儿国里，一切都是女人当家作主，大小活计，从喂猪做饭到田间劳作，从哺育孩子到牲畜放养等，都是女人的事。男人心情好，可以帮女人做点事，若不乐意，尽可以从早玩到晚，这在他们摩梭母系社会里，天经地义。

那么，男人们主要干什么呢?

他们白天养足精神，等待夜晚的降临，在吃饱喝足女人做的饭菜之后，借朦胧月色，翻泥墙、爬床头，与日间相中的“阿夏”（女人）相拥风流。

正说话间，两名摩梭姑娘从山坡上汗流浹背地荷锄归来。该男子翻身爬起，伸一伸夕阳下的懒腰，精神抖擞地前去商谈当夜的乌山云雨……

我长叹一声：女人当家作主的女儿国，真是男人的天堂！

黄昏时分，一名叫王华母（音）的摩梭姑娘带我们到她家里。其母虽不到五十岁，但生活的劳累的艰辛已使她看上去像干瘪的苹果，腊黄的脸上皱纹密布。

“我妈妈太苦了，”王华母轻声说，语气含着深深的同情和怜爱。“我姐姐也苦，早上五点就起来干活，现在还在山上劳动”。

“摩梭女人都很苦，是吧？”

“是的。不过男人好过，我爸爸从中午睡到现在还没起床”。（摩梭族约有 30%是一夫一妻）

身强力壮的父亲在家大睡，任妻女牛马般地劳作，若非亲眼目睹，实在难以置信。

然而，据说在这母系社会的女儿国里，女人的地位很高，因为一切都由女人作主。

我的天，在女人当家作主的美妙光环里，女人洒尽了做牛做马的汗水！

泸沽湖镇的黄镇长感叹地说：摩梭女人太伟大了，她们奉献了一切，牺牲了一切。

我忍不住想，我要是这女儿国里的女人，我要不要这种“当家作主”的“崇高地位”与“伟大精神”？

八十

沿金沙江北岸的陡峭山壁攀爬了五个多小时，在夜幕降临时，来到一个彝族山寨。

这儿，山高坡陡，荒石遍野，举目难见青苗绿树黑泥黄土，只有一座座寂静山峰，在恒古不变的山风吹拂下穿云裂空。

坐在这儿，发诗人幽思远古洪荒之感叹，也许有几分浪漫情怀，但想到一生一世在这儿劳作生息，则是一种深深的绝望。

祖祖辈辈生活在这儿的彝族却活得坦然自在。恶劣的地理环境，丝毫没有影响他们生儿育女的旺盛热情。在当局准许他们生三个孩子的基础上，他们不惜成本地“添砖加瓦”，村子里，兴旺的人丁与四周荒寂的景色交映成景。

村民们告诉我，再往大山深处走 5、6 个小时，也仍然有人居住。

望着更深更高处那一座座令人感到绝望的大山，真不知是该赞叹人类生命的顽强还是感叹人类生殖的可怕。

主人非常热情，在地上摆出一盆黄灿灿的玉米面和一盆黑糊糊的酸菜汤。我蹲在地上，握一个长柄木勺，一勺玉米面，一勺酸菜汤地吃起来。主人说，他们一天只吃两顿，我所吃的，便是他们日常的饭菜。

提到大米，他们脸上露出渴慕的神情。

有些村民没有床，裹一身蓑衣便席地而眠，很多村民没有鞋，一些小孩甚至没有裤子，一个个裸着身子在猪圈旁鸡窝边快乐地翻滚，沾一身“五颜六色”。

.....

我一直觉得，自己活得像猪狗。因为，禁止独立思想、禁止言论自由、禁止民主权利，按现代人的标准，缺少这些像阳光、空气一样重要的东西，生活就像猪狗。

然而，置身在这荒凉贫瘠的大山中，目睹那盆在蝇蚊翻飞中黑糊糊的酸菜汤，我开始怀疑自己是不是“太贪婪”、是不是“身在福中不知福”。

八十一

在雷波县城外一个叫磨槽山的地方，“隐居”着一对彝族男女。也许是由于远离文明缺少娱乐、也许是由于长夜漫漫孤独无聊，这一对男女只好将旺盛精力用于创造下一代。

时光荏苒，岁月悠悠。十多年后，从荒草丛中钻出了整整一打——12 朵“祖国的花朵”（其中两朵后来不幸夭折）。

“花朵”们一个个赤身裸体天然娇成，其光溜溜的玉体与莽苍苍的群山交映成辉。

有关领导又惊又怜，慌忙将这一窝如野兔般生活也如野兔般繁殖的“公民”从山上“原始社会”一步登天地移入县城的“社会主义社会”。

如此感人故事，引起我浓厚兴趣。于是我提着几斤水果糖，借“六一”儿童节阵阵欢歌，前去登门拜访。

在一个污水横流苍蝇扑面的木棚外，我见到了这位“英雄母亲”和她十个孩子中的六个。木棚里，没有床，也没有一件真正的家具，只有几条破烂

不堪的绵絮，发出阵阵难闻的气味。

“我大的两个姑娘已经卖了（意为嫁了），卖了 5000 多块钱，有两个在外面干活，这儿有六个”。“英雄母亲”有些得意地告诉我。

六个儿女一边吃糖，一边在地沟里追逐打闹。也许是从不上学读书，没有功课的压力和烦恼；也许是因为子妹众多，毫无孤独寂寞的苦恼，六个孩子同那一群群快乐的苍蝇共舞，玩得欢天喜地。

这时，远处传来那正唱得火爆的颂歌：

“总想对你表白，我的心情是多么豪迈；总想对你倾诉，我对生活是多么热爱……继往开来的领路人，带领我们走进新时代……”

八十二

雷波县城内，儿童们兴高采烈地游行庆祝“六一”。前面的队伍浩浩荡荡，后面的队伍滚滚滔滔，不一会儿，城里的街道竟被游行的儿童塞满。

昭觉县内，城里城外，不分白天傍晚，一群群青壮汉子，或蹲或站、或坐或倚，百无聊赖地吞云吐雾。那一堆堆黑糊糊的蓑衣、一张张慵懒木讷的面孔，是在展示人口过剩的无奈，还是素质低劣的悲哀？或者说，既无奈又悲哀？

举目望去，低矮的土墙上到处是触目惊心大字：“吸毒等于自杀！”

望着密密麻麻的、正茁壮成长的“祖国的未来”、望着三五成群的、无所事事的木讷面孔，我想起“伟大导师”当年的最高指示：“人多是好事。人多力量大，热情高”；也想到如今“领路人”最喜欢的豪言壮语：“我们伟大的 12 亿中国人民”。

八十三

渡过金沙江，来到大凉山中雷波县城。这贫困山区的贫困小城，蝇蚊欢飞，垃圾遍地。街头醉倒几个蓬头垢面的汉子，铺面沾染着点点粪痕……。

那边，突然传来一阵欢快的乐音。循声寻去，原来是县城关小学在庆祝“六一”儿童节。操场上，彩花飞舞，红绸飘扬，花朵般的儿童边舞边唱：“我们是充满希望的新一代”。广播里传出满怀豪情的朗诵：“为我们庆幸吧，我

们生活在一个幸福的时代；为我们自豪吧，我们成长在鲜艳的红旗之下……。”

随着朗诵，那激动人心的《少年先锋队队歌》磅礴而出：

“我们是共产主义的接班人，继承革命前辈的光荣传统。爱祖国，爱人民，鲜艳的红领巾，飘扬在前胸……。”

我心中突然涌起一种神圣崇高的情感，依稀是三十年前的我，望着鲜红的队旗，颂唱得热泪盈眶……。鼓声咚咚，队旗飘扬，我将手高高举在头上，心中充满了希望，充满了美好，充满了欢乐，充满了自豪，充满了情爱，也充满了一种献身的激情。

三十多年过去了，队歌声中，又听见“为我们自豪吧，我们成长在鲜艳的红旗之下”的“幸福宣言”。可惜，我心中早已没有了“要解放世界上三分之二劳苦大众”的壮志豪情，萦绕不去的是舒婷的诗句：“我是贫穷，我是悲哀，我是你祖祖辈辈痛苦的希望呵，是‘飞天’袖间千百年未落到地上的花朵。”

我目光缓缓抬起，久久凝视云雾缭绕的寂静群峰，山风拂过，依稀泪光闪烁。

这欢唱队歌的、唤起我童年回忆的孩子们，几十年后，会不会像我此刻一样，眼中是无奈和忧愤，心中充满了痛苦和绝望？

八十四

位于大凉山边缘金沙江中的新市镇是长江通航的源头。我原以为，在这山高水远的偏荒之地，两岸定不乏深幽与洁净。谁知乘船而下，见两岸堆渣如山，臭水横流。在江与屏山途中的一处河岸，辛勤的人们，正辛勤地将各种废弃物往江里倾倒。两岸但见黑烟滚滚，江面上黄尘飞扬，其触目惊心，丝毫不亚于“文明”发达的长江中、下流地区。

炎黄子孙的足迹伸延到哪儿，哪儿便被“改造”得千孔百疮，污染得“五颜六色”！

我长叹一声：长江，你在“伟光正”的统治下，已经变成了一个可以让任何人占有、利用、享受、羞辱、玷污而不需付费的妓女。

八十五

打开电视机（1999年6月13日），发现中央电视一台正在播出大凉山采

访记。我刚从那儿回来，兴致尤浓，便瞪大眼睛。

首先是该地领导介绍在党的英明领导下凉山州天翻地覆的变化，接着是电视台记者的实地采访。摄像机对准了一个正富得流油的彝族男子，该男子全身披挂崭新彝族服饰，亮丽得如同舞台上的演员。他笑咪咪地指着满园瓜果和成堆的粮食对摄像机说：“我们吃大米，苞谷喂猪。我年收入七、八万元”。

“演员”边走边展示他的财富，于是，我看到了他装饰豪华如宾馆的住宅、看到了他猪羊满圈的富裕。摄像机还特地对准了一幅大红门联“翻身不忘毛泽东，致富不忘邓小平”。记者用汉语朗声诵后尤嫌不够，还让“演员”用彝语再念了一遍。最后，采访在“我们的祖国似花园”般的美妙乐章中“胜利闭幕”。

我的天，我到大凉山看到的怎么都是贫穷、落后、肮脏？我吃的都是“喂猪的苞谷”？而中央电视台看到的都是富裕、幸福、豪华？听到的都是“感谢党、感谢社会主义”？

想来一定是我水平和格局太低，抓不住“改革开放的主旋律”，哪像堂堂央视，从伟大北京昂然飞来，蜻蜓般轻轻一点水，便抓住了大凉山“在党的领导下天翻地覆变化”的先进典型。

八十六

“六一”儿童节前夕，李鹏委员长携正宫娘娘从天而降，来到一群少年儿童中间。他满面笑容地同天真活泼的花朵们载歌载舞，又是放飞和平鸽，又是大书“热爱和平”——多么慈善和蔼的老爷爷。

了解内情的，知道此君是十年前“六四”惨案的推手，不知道的，还以为仁慈的圣诞老人，怀揣糖果，莅临东方古国。

从十年前咬牙切齿、满脸杀气，到今日热爱和平、满面笑容，是委员长在“六四”屠杀十周年之际，突然良心发现，要借“六一”儿童节表示忏悔，还是现代政客，都是一流演员，既可在电视上“扮演”杀气腾腾的“希特勒二世”，又可扮演酷爱和平的“圣诞老人”？

缺乏忏悔意识，是中国文化心理的一大特色。难道我们的李鹏委员长是一个例外，他突然忏悔了，要放几只和平鸽，洗一双血手？

八十七

我看见一大群作家，像长不大的小母鸡，下了一窝又一窝五颜六色的软壳蛋，自鸣得意地咯咯叫着：“个大、个大、个个大！”

然而，轻轻挑破那层软皮，只有一包清水，没有一轮“血红的太阳”。

八十八

在“六四”民运十周年之际，电视上播出了一群大学生慷慨激昂的发言，发言除了又弹了一通“与党保持一致，坚决维护稳定”的老调之外，还创造性地冒出了一股“新意”，他们谴责十年前参加“六四”民主运动的大学生们太不成熟，轻易受到国内动乱精英和国外反华势力的利用。

如此“可畏的后生”、如此“历史的进步”，令我目瞪口呆！

怀满腔热血，为自由民主呐喊是“不成熟”，投机取巧、与专制强权保持一致是“成熟”；不顾个人安危，在坦克机枪面前慷慨悲歌是“不成熟”，关泣自身私利，在名利面前卑恭屈膝是“成熟”；绝食斗争是“不成熟”，帮独裁统治谴责自己十年前的热血校友是“成熟”……。

如此看来，刘和珍、杨德群太不成熟，不知道躲在校园里安心读书，凭美貌才华攀一“大款”或权贵，过一生幸福日子，偏要“不成熟”地走上街头，结果玉损香消。

秋谨太不成熟，被关在黑牢里还要宣扬“大清的天下是大众的天下”，结果挨牢头一顿拳脚。

谭嗣同太不成熟，大难临头居然不逃，反而“有心杀贼，无力回天”地走向刑场……

此外尚有“太不成熟”的林昭、遇罗克，张志新、顾准、魏京生等等。

现在的大学生多么“成熟”，他们才不受“坏人”利用，去街头游行、广场绝食；他们才犯不着为民主自由奔走呐喊抛洒热血。自身今后的好工作、好职位、好工资、好老婆（好老公）才最现实、最重要、最美妙。

当想到现在这种“成熟”的大学生（或“大学生的成熟”），已是普遍的现象，我感到一种透切灵魂的痛苦；当看到“六四”民运十周年之际，有大学生如此指责十年前为民主自由呐喊或献身的民族精英，我感到一种绝望的愤怒。

悲呼，中国之所以还有一丁点儿希望，正在于还有那么几个不识时务的“不成熟”的“傻子”。

八十九

我们生活在一个扬恶惩善的社会。

这个社会，适合毒菌的生长。

招摇过市，趾高气扬的，往往是丑陋的“劣币”；被驱逐出局，头破血流的，常常是正宗的“良币”。

“李逵”千辛万苦创造出一个品牌“铁板斧”，市场刚起叫好声，仿冒的假冒伪劣便一拥而上，争斗结果，“李逵”不敌千万个“李鬼”，“良币”“夹着尾巴逃走了”。

“曹雪芹”皓首穷经推出一部精品，墨迹未干，劣质盗版如洪水滔滔而至，让姓“曹”的亏了银子又损形象。

“润土”两代人开荒种植，数十年才勉强脱贫，而隔壁的“大爷”手握公章，一夜间点石成金。“润土”们望洋兴叹。。

“海瑞”坚持按实际情况上报产量，结果被一脚踢掉了乌纱，那些虚报浮夸的“劣币”们，升官发财，“形势一片大好”。

“郑板桥”才德双全，铁肩扛道义，妙手作文章，深孚众望。不料，才歪品劣的同僚“钱三”，一双媚手将上司的屁股抚拍得热热乎乎。不久，一纸“圣旨”下达，“钱三”被提拔重用，“板桥”被淘汰出局。

胡风将自己的独立思考写信告诉了朋友“犹太”。“犹太”把胡风的信件呈报官府，卖了个好价钱。胡风则在一片喊打喊杀声中身陷囹圄二十几年，精神失常。“劣币”取得了彻底的胜利。

当我把目光轻轻抬起，看到美国最近的民意测验时，发现在克林顿绯闻案中，国民们最痛恨的人是那位诱使朋友（莱温斯基）说出私情，然后偷偷录音去告密的特里普。（特里普还因此被告上法庭吃一场官司。）这使我看到在那一个遥远国度的上空，闪耀着一种良知与正气的的光芒。

对我们这个扬恶惩善的社会，诗人顾城用诗的语言描叙：“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证，高尚是高尚者的墓志铭”；经济学家何清涟用经济学的语言形容：“劣币驱逐良币”。

九十

下午放学时，去学校接女儿，校园内，到处是活蹦乱跳的儿童。这时，

广播里突然传出国歌。

国旗在国歌声中缓缓降落。

喧闹的校园一下子变得宁静。孩子们，包括那正在拼抢足球的男孩，一个个原地肃立，将手高高举在头上，凝视夕晖中降落的国旗。

“起来，不愿做奴隶的人们，把我们的血肉筑成我们新的长城。中华民族到了最危险的时候……”

悲壮的乐曲在夕晖中的校园里回荡，我突然觉得一股热流在体内奔涌。一种深深的感动紧紧包裹了我的心，泪光依稀在眼中闪烁……
……枪炮嘶鸣、热血飞溅，硝烟中，战旗飘扬、军号凄厉……
多少民族的优秀儿女，前仆后继、血洒疆场！

一个世纪过去了，前辈们热血洒尽、牢底坐穿。
可换来了什么？

几十前，我也像眼前的孩子们一样，手高举在头上，向国旗敬礼，心中充满神圣的敬意和纯稚的热爱。可是，几十年后，在这世纪末的一个黄昏，当我听到“起来，不愿做奴隶的人们”时，心中充满的是满腔的悲愤和战斗的激情。

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灭亡。中华民族已到了最危险的时候！不愿做奴隶的人们，起来！起来！！起来!!!

九十一

读了一大堆描写国民党抗日的书后，我才深深领会了“用我们的血肉筑成我们新的长城”的悲壮内涵。

在日军强大的钢铁炮火面前，我们只有用血肉之躯去抵御了，只有用人捆上手榴弹钻入日寇的坦克下同归于尽了，只有握着清朝的大刀在敌人的炮火中临死不屈地高唱“大刀向鬼子们的头上砍去”了……。

热血流尽的 350 万军人躯体，筑成的是何其惨烈悲壮的“血肉长城”！

九十二

在《重庆商报》1999年11月22日《公安局长之妻谋杀纪检干部》一文

的前言中，有这么一段文字：“阜新市公安局局长毛景祥及其领导下的公安局、各个分局、派出所为了‘创收’，竟开展了规模浩大的‘扫黄’运动，公安人员与三陪小姐紧密合作，协同作战，一场劫掠下来，金钱堆成了山，冤案也堆成了山。虽然‘扫黄’运动上缴国家财政三亿多元人民币，但是还有不少的金钱被腐败分子悄悄地揣进了个人的腰包。”

这段文字使我想到了几个问题：

一、真正祸国殃民的是卖淫嫖娼的“道德风气败坏”还是如阜新市公安局扫黄罚款的“维护社会秩序”？

二、对社会的犯罪，是妓女嫖客的女贪男淫可怕还是公安警察敲诈勒索的凶残与腐败可怕？

三、文章说：从阜新市公安局1995年到1998年所聚敛的“公了”款项来看，阜新公安局就上缴国家财政达到了整整三亿元人民币，这是一个何等惊人的数字啊。而那些被存入公安局“小金库”和被上上下下私自侵吞、贪污占用的钱不知有多少。

有多少呢？初步查明，仅局长毛景祥就从“扫黄罚款”中贪污了三百多万元。阜新市细河区公安分局局长李中权贪污一百多万元。

还有其它没查明的呢？

全国又有多少永远也查不明的呢？

在这亿万“罚款财政”中，又包含了多少冤假错案？

四、一次接一次的大规模“扫黄”，结果是卖淫嫖娼大规模扩展，这是公安警察们的失职还是他们的尽职？如果卖淫嫖娼真绝迹了，损失最大的是不是以此为“创收”最佳渠道的公安局？可不可以这样说，在中国，最喜爱卖淫嫖娼这颗“社会毒瘤”的部门，正是担负清除这颗“毒瘤”的公安局？

五、在每次“扫黄罚款”以净化社会风气的运动之后，是不是必须对这些“扫黄”运动展开一场“反贪污、反腐败、兼平反冤假错案”的运动？

六、“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又一伟大特色，是不是警察与妓女的携手合作、共创效益？中国财政收入的又一“经济增长点”是不是一次又一次“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的“扫黄罚款”运动？

七、对社会和民众来说，是不受监督的“红色”权力可怕，还是男欢女淫的“黄色”淫乱可怕？

也许要到二十一世纪，我们才能弄清“黄色”与“红色”哪一个才是真正的丑陋。

九十三

鲁迅先生在《论照相之类》一文中提到，在十九世纪末，中国人对“打入中国”的洋鬼子的物质文明，有一种颇具中国特色的诠释。

一说，洋鬼子挖中国人的眼睛，用盐在中国的泡菜坛子里腌着，洋鬼子吃了这种腌眼睛，一是用于照相（那时中国人对照相机非常恐惧），二是应用于电线（电线可以网住中国人，在鬼兵到来时中国人无路可逃）。

二说，洋鬼子为什么富裕，是因为洋鬼子会探宝。他们将中国人的心肝挖了去，熬成油，点了灯，向地下各处照去。人心总是贪财的，所以照到埋着宝贝的地方，火头便弯了下去。他们当即掘开来，取了宝贝去，所以洋鬼子都是这样的有钱。

如今，国人前进了一个世纪，总算弄明白了电线和照相机的用途，也弄明白了洋鬼子的物质富裕不是因为会探宝。但是，在这二十世纪末，我们像十九世纪末未弄懂洋鬼子的物质文明一样，未弄懂人家的精神文明。

“资产阶级民主是虚伪的”、“资本主义是贫富悬殊”、“西方的自由只是少数人的自由”、“东方文明必将挽救西方文明”，“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才是幸福之路”……

这些语言是不是同一百年前“吃腌眼睛用以照相”一样，有一种共同的“深层结构”？

什么时候，我们才能像弄懂照相机和电线的真正用途一样弄懂“洋鬼子”自由民主法制的真谛？

是不是还要等一个世纪？

九十四

“我们是一个古老的大国，巍然屹立在世界的东方！”老师在讲台上，文字在报纸上，充满了自豪。

于是，我从小就为这博大辽阔感奋自豪。

想大江南北、长城内外、黄河千年、长风万里，何等威烈雄伟。

不惑之年后，我豁然醒悟：在这个辽阔的疆土上，最博大的是权力，最厚重的是专制。泱泱大国纵横万里，却没有一寸土地容得下自由的思想，独立的精神。

长空万里，只有一种声音：“统一思想”、“保持一致”、“格杀无论”！

九十五

江泽民总书记在党的十五大上向全国和全世界庄严宣告，共产党要“依法治国”。

总书记言必信行必果。不久果然有了一个“依法治国”的典范：“依法镇压邪教法轮功”。

法轮功究竟是不是邪教，该不该镇压姑且不去评论，但共产党依“法”镇压之“法”却使我颇为糊涂。

一、《华西都市报》1999年10月26日在头版头条用通栏大字标出：江泽民指出“法轮功”是邪教。紧接着下面便是“全国人大立法防范和打击邪教组织”的报道。报道说：“中国立法机关开始着手制定一项反邪教的法律规定，以有效防范地打击类似法轮功那样的邪教组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法防范和打击邪教组织的决定》(草案)，今天由人大内务司法委提请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这段文字表示得清清楚楚，即：江总书记这个“婆婆”金口玉牙定性，全国人大这个“小媳妇”低眉顺眼立法。也就是说，共党需要一个什么“法”，人大就赶快“剖腹”诞生出一个“可依之法”。

二、共产党对法轮功的镇压始于今年8月，而人大的相应法律出台于今年10月底，也就是说，先有共产党的宣判和镇压，然后才有相应的“可依之法”。

先定性再找证据，先砍头再起诉，江泽民如此“依法治国”与毛泽东“我就是和尚打伞，无法无天”的“无法治国”相比，究竟是历史的进步、猴子变成了人呢，还是根本上仍是丑陋的猴子，只不过臭烘烘的红屁股上多了一块遮羞布？

九十六

在中共五十周年大庆的前夕，我小学班上的同学第一次聚会。

当年，我们这一群“祖国的花朵”戴着鲜艳的红领巾，怀着崇高的理想和热情，高唱着“我们是共产主义的接班人”……。

三十多年过去了，南山脚下重相会，一个个“纵使相逢应不识，尘满面，鬓如霜”。虽然仍属45岁左右的“青年”，但在座的二十多位同学大多已满目苍桑、一脸衰容。

一位同学说：“回想走过的路，觉得一生中无忧无虑的快活年代，只有小学那四年。”

一位同学说：“我们这一代人什么都遇上了。刚出生就遇上大跃进，该长身体时遇上三年大饥荒，该读书时遇上十年‘文革’，青春火红时被下放农村‘劳教’，正年富力强时又下岗失业”。

一位同学说：“因为我‘出身不好’，小学时便不准我参加我最喜欢的歌舞，这对我一生的影响都很大”。

一位同学说：“这几十年，我……我……”他竟失语凝噎。

另外几位欲言又止，觉得很苦，但又不知如何表述，仿佛鲁迅笔下的润土。

聚会者中，竟有一半的同学失业，正在生存线上挣扎。

主持人宣布，每人交 50 元，作为这次同学会的费用。一位同学闻言神情紧张，喃喃地说：“交 50 元，交 50 元，好，交 50 元。”

我真担心他掏不出钱，或者说掏出之后神情更加黯然。

望着一张张写满苍桑的、过早衰老的容颜，置身于一派唏嘘与伤感氛围，我不禁想起莱蒙托夫的诗句：

“我悲哀地望着我们这一代人！

那前途不是黯淡定是漂缈，

我们刚跨出摇篮就饱看了

祖先的过错和他们迟开的心窍。

我们未尝幸福和荣誉就匆匆奔向坟墓

没有给后世留下一点有用的思想，

没有留下一部由天才撰写的著作。

我们这群忧郁而将被遗忘的人哪，

就将销声匿迹地从人世间走过。”

然而，我们内心的悲凉丝毫不影响外面红旗的飘扬，在“走向新时代”的豪迈颂唱中，是更加豪迈的宣称：“我们伟大的共和国，光辉灿烂 50 年！”

我们未尝幸福和荣誉就匆匆奔向坟墓
没有给后世留下一点有用的思想，
没有留下一部由天才撰写的著作。
我们这群忧郁而将被遗忘的人哪，
就将销声匿迹地从人世间走过。

(2023 年 8 月 19 日)